



書經

三

□ 12
3337
3



門 口 12
號 3337
卷 3

書經卷之四

蔡沈集傳

周書

泰誓上



有周文王國號後武王因以爲武王伐殷
孟津編書者因以泰誓之言以其大會
渡河作後二篇既渡河作今文無古
文有○按伏生二篇與伏生今文書合
武帝時偽泰誓出與伏生今文書合
爲二十九篇孔壁書雖出而未傳於
世故漢儒所引皆用偽泰誓如曰白
魚入于王舟有火復于王屋流爲烏
太史公記周本紀亦載其語然偽泰
誓雖知剽竊經傳所引而古書亦不
能盡見故後漢馬融得疑其偽謂泰
誓按其文故若淺露吾又見書傳多
所引泰誓而不在泰誓者甚多至晉

書經

卷四

一

崑正堂鐫

月夏正季春審矣鄭氏於詩且不得其義則其考之固不審也不然則商以季冬為春周以仲冬為春四時反逆皆不得其正豈三代聖人奉天之政乎王曰嗟我友

邦冢君越我御事庶士明聽誓王曰者史臣追稱之也友

邦親之也冢君尊之也越及也御事治事者也庶士眾士也告以伐商之意且欲其聽之審也

惟天地萬物父母惟人萬物之靈亶聰明

作元后元后作民父母亶誠實無妄之謂言聰明出於天性然也

大哉乾元萬物資始至哉坤元萬物資生天地者萬物之父母也萬物之生惟人得其秀而靈具四端備萬善知覺獨異於物而聖人又得其最秀而最靈者天性聰明無待勉強其知先知其覺先覺首出庶物故能為大君於天下而天下之疲癯殘疾得其生鰥寡孤

獨得其養舉萬民之眾無一而不得其所焉則元后者又所以為民之父母也夫天地生

物而厚於人天地生人而厚於聖人其所以厚於聖人者亦惟欲其君長乎民而推天地

父母斯民之心而已天之為民如此則任元

后之責者可不知所以作民父母之義乎商

紂失君民之道故武王發此是雖一時誓

師之言而實萬世君之所當體念也今

商王受弗敬上天降災下民受紂名也言紂慢天虐民不知

所以作民父母也慢天虐民之實即下文所云也沈湎冒色敢行暴

虐罪人以族官人以世惟宮室臺榭陂池侈

服以殘害于爾萬姓焚炙忠良剝剔孕婦皇

天震怒命我文考肅將天威大勳未集洹彌反

言系
破班縻反刻空胡反。○沈湎溺於酒也。冒色
也。亂子女色也。族親族也。一人有罪。刑及親族
也。世子弟也。也。官使不擇賢才。惟因父兄而寵
任。子弟也。也。高曰臺。有木曰榭。澤障曰陂。停
水曰池。侈奢也。焚炙炮烙。刑之類。刻剔。制剝
也。皇甫謐云。紂剖比干。妻以刑之類。刻剔。制剝
據紂虐害無道如此。故皇天震怒。命我文王
敬將天威。以除邪虐。大故。皇天震怒。命我文王
謂大勳在文王之辭。未嘗有。意。至紂惡貫盈。武
王伐之。敘文王之辭。未嘗有。意。至紂惡貫盈。武
得肆予小子發。以爾友邦冢君。觀政于商。惟
受罔有悛心。乃夷居。弗事上帝神祇。遺厥先
宗廟弗祀。犧牲粢盛。既于凶盜。乃曰。吾有民
有命。罔懲其侮。伊尹所謂萬夫之長。可以觀

政八百諸侯。背商歸周。則商政可知。先儒以
觀政為觀兵。誤矣。悛。改也。夷。蹲踞也。武王言
故我小子。以爾諸侯之向背。觀政之失得。於
商。今諸侯背叛。既已如此。而紂無有悔悟。改
過之心。夷踞而居。廢上帝百神宗廟之祀。犧
牲粢盛。以為祭祀之備。上帝百神宗廟之祀。犧
牲之人。即箕子所謂攘竊神祇之犧牲。也。也。
受之。慢神如此。乃謂我有民社。我有天命。而
無有懲戒。其
天佑下民。作之君。作之師。惟其
克相上帝。寵綏四方。有罪無罪。予曷敢有越
厥志。為之助。寵愛也。天助下民。為之君。以長之。
帝以寵安天下。則夫有罪之當討。無罪之當
赦。我何敢有過用其心乎。言一聽於天而已。
同力度德。同德度義。受有臣億萬。惟億萬心。

度。量度也。德。得也。行。道有得於身也。義。宜也。制。

度德同德度義意古者

魯穆叔曰。年鈞擇賢。義

王子朝曰。年。鈞。以。德。德。

之語。文勢正與此同。百

臣而有億萬心衆辨

罪貫盈天命誅之于弗

盈滿也。言紂積惡如此。

謝之。今不謝。紂是長惡。

予小子夙夜禋懼受

于家上以爾有衆。氏天

吐也。吐曰宜。吐文言

與紂鈞也故此言予小子

卷之四

不敢自寧。受命于文王。

以爾有衆致天之罰於

乎出類乎上
制以神尊卑

考者以伐紂之舉天本

文王之命以卒其伐功

飲天必從之爾尚爾

天矜憐于民民

失有所欲天必從

則天意可知爾庶幾輔

清四海是乃天子合庶

人

卷之四

羣后以師畢會王乃徇

五
崑正商鱗

師而誓

戊音茂。次止。徇循也。河朔河北也。戊午以武成考之。是一月二十八日。

曰。嗚呼。西土有衆。咸聽朕言。

周都豐鎬其地。在西。從武王渡。

河者皆西方諸侯。故曰西土有衆。

我聞古人爲善。惟日不足。

凶人爲不善。亦惟日不足。今商王受。力行無

度。播棄黎老。昵比罪人。淫酗肆虐。臣下化之。

朋家作仇。脅權相滅。無辜籲天。穢德彰聞。

惟日。

不足者言終日爲之而猶爲不足也。將言紂力行無度。故以古人語發之。無度者無法度。之事。播放也。犁。黷通。黑而黃也。微子所謂耄。遜于荒是也。老成之臣所當親近者。紂乃放。棄之罪惡之人所當斥逐者。紂乃親比之。酗。醉怒也。肆。縱也。臣下亦化紂惡。各立朋黨。相。

爲仇讎。脅上權命以相誅滅。流毒天下。無辜之人。呼天告冤。腥穢之德。顯聞于上。呂氏曰。爲善至極。則至治馨香。爲惡至極。則穢德彰聞。惟天惠民。惟辟奉天。

有夏桀。弗克若天。流毒下國。天乃佑命成湯。

降黜夏命。

言天惠愛斯民。君當奉承天意。昔桀不能順天。流毒下國。故天命成。

湯降黜夏命。

惟受罪浮于桀。剝喪元良。賊虐諫輔。

謂已有天命。謂敬不足行。謂祭無益。謂暴無

傷。厥鑒惟不遠。在彼夏王。天其以予乂民。朕

夢協朕卜。襲于休祥。戎商必克。

浮。過。剝。落。喪。去也。古者去。

國爲喪。元良。微子也。諫輔。比干也。謂已有天命。如答祖伊我生不有命在天之類。下三句。

亦紂所嘗言者。鑒視也。其所鑒視。初不在遠。有夏多罪。天既命湯。黜其命矣。今紂多罪。天其以我乂民乎。襲重也。言我之夢。協我之上。重有休祥之應。知伐商而必勝之也。此言天意有必。受有億兆夷人。離心離德。予有亂臣。克之理。十人同心同德。雖有周親。不如仁人。夷人言也。其智識不相上下也。治亂曰亂。十人。周公旦。召公奭。太公望。畢公榮公。太顛。閎夭。散宜生。南公括。其一文母。孔子曰。有婦人焉。九人而已。劉侍讀以爲子無臣母之義。蓋邑姜也。九臣治外。邑姜治內。言紂雖有夷人之多。不如周治臣之少。而盡忠也。周至也。紂雖有至親之臣。不如周仁人之賢。而可天視自我民視。侍也。此言人事有必克之理。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百姓有過。在予一人。今朕必

往。過。廣韻責也。武王言天之視聽。皆自乎民。而察天意。則我之伐商。斷必往矣。蓋百姓畏紂之虐。望周之深。而責武王不卽拯已於水火也。如湯東面而征。西夷怨。我武惟揚。侵于之怨。南面而征。北狄怨。之意。疆取彼凶殘。我伐用張。于湯有光。揚。舉。侵。入也。猶孟子謂之殘賊。武王弔民伐罪。於湯之心。爲益明白於天下也。自世俗觀之。武王伐湯。放桀。武王伐紂。皆公天下爲心。非有私於已者。武之事。質之湯。而無愧。湯之心。驗之武。而益顯。是則伐商之舉。豈不於湯爲有光也哉。勗哉夫子。罔或無畏。寧執非敵。百姓懍懍。若崩厥角。嗚呼。乃一德一心。立定厥功。惟克永

世為勗勉也。夫子將士也。勉哉將士。無或以紂

泰誓下

時厥明。王乃大巡六師。明誓衆士。厥明。戊午

古者天子六軍。大國三軍。是時武王未備六

軍。牧誓敘三卿可見。此曰六師者。史臣之詞

也。王曰。嗚呼。我西土君子。天有顯道。厥類惟

彰。今商王受。狎侮五常。荒怠弗敬。自絕于天。

結怨于民。天之理。即典常之理。其義類甚明。至顯

子兄弟夫婦典常之道。褻狎侮慢。荒棄怠惰。無所敬畏。上自絕于天。下結怨于民。結怨者。

非一之謂。下文自斷朝涉之脛。剖賢人之心。

絕結怨之實也。作威殺戮。毒痛四海。崇信姦回。放黜師保。屏

棄典刑。囚奴正士。郊社不修。宗廟不享。作奇

技淫巧。以悅婦人。上帝弗順。祝降時喪。爾其

孜孜。奉予一人。恭行天罰。斷側略反。痛音鋪。斲斲也。孔氏曰。

冬月見朝涉水者。謂其脛耐寒。斲而視之。史

記云。比于強諫。紂怒曰。吾聞聖人心中有七竅。

遂剖比于觀其心痛病也。作刑威以殺戮。為

邪也。正士。箕子也。郊。所以祭天。社。所以祭地。

奇技淫巧以悅之者。宜無所不至矣。祝斷也。
言紂於姦邪則尊信之。師保則放逐之。屏棄
先王之法。囚奴中正之士。輕廢奉祀之禮。專
意汚褻之行。悖亂天常。故天弗順。而斷然降
是喪亡也。爾眾士其勉力。不古人有言曰。撫
我則后。虐我則讎。獨夫受洪惟作威。乃汝世
讎。樹德務滋。除惡務本。肆予小子。誕以爾眾
士。殄殲乃讎。爾眾士其尚迪果毅。以登乃辟。
功多有厚賞。不迪有顯戮。
洪大也。獨夫言天
命已絕。人心已去。
但一獨夫耳。孟子曰。殘賊之人。謂之一夫。武
王引古人之言。謂撫我則我之君也。虐我則
我之讎也。今獨夫受大作威虐。以殘害于爾
百姓。是乃爾之世讎也。務專力也。植德則務

其滋長。去惡則務絕根本。兩句意亦古語。喻
紂為眾惡之本。在所當去。故我小子大以爾
眾士。而殄絕殲滅汝之世讎也。迪蹈登成也。
殺敵為果。致果為毅。爾眾士其庶幾蹈行果
毅。以成汝君若功多。則有厚賞。非特一爵一
級而已。不迪果毅。則有顯戮。謂之顯戮。則必
肆諸市朝。嗚呼。惟我文考。若日月之照臨。光
以示眾庶。于四方。顯于西土。惟我有周。誕受多方。
若日
月照
臨。言其德之輝光也。光于四方。言其德之遠
被也。顯于西土。言其德尤著于所發之地也。
文王之德。止於百里。文王之德。達于天下。多
方之受。非周其誰受之。文王之德。實天命人
心之所歸。故武王於誓
師之末。歎息而言之。予克受。非予武。惟朕
文考無罪。受克予。非朕文考有罪。惟予小子

無良無罪猶言無過也。無良猶言無善也。商周之不敵久矣。武王猶有勝負之慮。恐為文王羞者。聖人臨事而懼也。如此。

牧誓地名。在朝歌南。即今衛州治。武王軍於牧野。臨戰誓。

衆前既有泰誓三篇。因以地名別之。今文古文皆有。

時甲子昧爽。王朝至于商郊牧野。乃誓。王左

杖黃鉞。右秉白旄以麾。曰。逖矣西土之人。甲子

二月四日也。昧。冥。爽。明也。昧爽。將明未明之時也。鉞。斧也。以黃金為飾。王無自用鉞之理。左杖以為儀耳。旄。軍中指麾。白則見遠。麾。非于商郊。則癸亥之日。周師已陳牧野矣。甲子昧爽。武王始至而誓師焉。曰者。武王之言也。

逖。遠也。以其行役之遠。而慰勞之也。王曰。嗟。我友邦冢君。御事。

司徒司馬司空亞旅師氏千夫長百夫長司徒司馬司空。三卿也。武王是時尚為諸侯。故未

備六卿。唐孔氏曰。司徒主民。治徒庶之政令。司馬主兵。治軍旅之誓戒。司空主土。治壘壁

以營軍。亞。次。旅。衆也。大國三卿。下大夫五人。士二十七人。亞者。卿之貳。大夫是也。旅者。卿

之屬。士是也。師氏。以兵守門者。猶周禮師氏。王舉則從者也。千夫長。統千人。及庸。蜀。羌。髡。

之帥。百夫長。統百人之帥也。

微盧彭濮人。羌。驅羊反。髡。莫侯反。○左傳。庸

羌。在西蜀。髡。微。在巴蜀。盧。彭。在西北。武王伐紂。不期會者。八百國。今誓師。獨稱八國者。蓋

八國近周。西都。素所服役。乃受約束。以戰者。若上文所言。友邦冢君。則泛指諸侯而誓者。

也稱爾戈比爾于立爾矛予其誓稱舉戈戟于楯矛亦

戟之屬長二丈唐孔氏曰戈短人執以舉之故言稱楯則並以扞敵故言比矛長立之於地故言立器械嚴整則士氣精明然後能聽誓命王曰古人有言曰

北雞無晨北雞之晨惟家之索索蕭索也北雞而晨則陰

陽反常是為妖孽而家道索矣今商王受惟將言紂惟婦言是用故先發此

婦言是用昏棄厥肆祀弗答昏棄厥遺王父

母弟不迪乃惟四方之多罪逋逃是崇是長

是信是使是以為大夫卿士俾暴虐于百姓

以茲尤于商邑婦房缶反○肆陳答報也婦姐已也列女傳云紂好酒淫

樂不離姐已姐已所舉者貴之所憎者誅之惟姐已之言是用故顛倒昏亂祭所以報本也紂以昏亂棄其所當陳之祭祀而不報昆弟先王之胤也紂以昏亂棄其王父母弟而

不以為道遇之廢宗廟之禮無宗族之義乃惟四方多罪逃亡之人尊崇而信使之以為大夫卿士使暴虐于百姓茲尤于商邑蓋紂惑於姐已之嬖背常亂理遂至流毒如此也

今予發惟恭行天之罰今日之事不愆于六

步七步乃止齊焉夫子勗哉愆過勗勉也步進趨也齊齊整

也今日之戰不過六步七步乃止而齊此不告之以坐作進退之法所以戒其輕進也

愆于四伐五伐六伐七伐乃止齊焉勗哉夫

子伐擊刺也少不下四五多不過六七而齊此告之以攻殺擊刺之法所以戒其貪殺

也。上言夫子勗哉。此言勗哉夫子者。反尚桓桓。如虎如貔。如熊如羆。于商郊。弗迓克奔。以

役西土。勗哉夫子。桓桓官反。貔頻脂反。虎屬

欲將士如四獸之猛。而奮擊于商郊也。迓迎

也。能奔來降者。勿迎擊之。以勞役我西土之

人。此勉其武勇。爾所弗勗。其于爾躬有戮。弗

謂不勉於前三者。愚按此篇嚴肅而溫厚。與

湯誓誥相表裏。真聖人之言也。泰誓武成。一

篇之中。似非盡出於一人之口。豈獨此為全書乎。讀者其味之。

武成史氏記武王往伐。歸獸祀羣神。中有武成二字。遂以名篇。今文無。古文有。

惟一月壬辰旁死魄。越翼日癸巳。王朝步自

周于征伐商。一月。建寅之月。不曰正而曰一

日。一月也。詳見太甲泰誓篇。壬辰。以泰誓戊

午推之。當是一月二日。死魄。朔也。二日。故曰

旁死魄。翼。明也。先記壬辰旁死魄。然後言癸

巳。伐商者。猶後世言某日必先言某朔也。周

鎬京也。在京兆鄠縣上林。即今

長安縣昆明池北鎬陂是也。

明王來自商。至于豐。乃偃武修文。歸馬于華

山之陽。放牛于桃林之野。示天下弗服。哉。始

生。明。月三日也。豐。文王舊都也。在京兆鄠縣

即今長安縣西北靈臺豐水之上。周先王廟

在焉。山。南曰陽。桃林。今華陰縣潼關也。樂記

曰。武王勝商。渡河而西。馬散之華山之陽而

弗復乘牛放之桃林之野而弗復服車甲衅而藏之府庫倒載干戈包以虎皮天下知武王之不復用兵也○此

丁未祀于周廟邦甸

侯衛駿奔走執豆籩越三日庚戌柴望大告

武成

駿爾雅曰速也周廟周祖廟也武王以克商之事祭告祖廟近而邦甸遠而侯

衛皆駿奔走執事以助祭祀豆木豆籩竹豆祭器也既告祖廟燔柴祭天望祀山川以告武功之成由近而遠由親而尊也既生魄庶

邦冢君暨百工受命于周

生魄望後也四方諸侯及百官皆於周受命蓋武王新即位諸侯百官皆朝見新

君所以正始也○此當在示天下弗服之下王若曰嗚呼羣后惟先王建邦啓土公劉克

篤前烈至于大王肇基王迹王季其勤王家

我文考文王克成厥勳誕膺天命以撫方夏

大邦畏其力小邦懷其德惟九年大統未集

予小子其承厥志

羣后諸侯也先王后稷武王追尊之也后稷始封於

郃故曰建邦啓土公劉后稷之曾孫史記云能修后稷之業太王古公亶父也避狄去邠

居岐邠人仁之從之者如歸市詩曰居岐之陽實始翦商太王雖未始有翦商之志然太

王始得民心王業之成實基於此王季能勤以繼其業至於文王克成厥功大受天命以撫安方夏大邦畏其威而不敢肆小邦懷其德而得自立自爲西伯專征而威德益著於天下凡九年崩大統未集者非文王之德不足以受天下是時紂之惡未至於亡天下也

文王以安天下為心。故予小子亦以安天下為心。○此當在大告武成之下。底商

之罪。告于皇天后土。所過名山大川。曰。惟有

道。曾孫周王發。將有大正于商。今商王受。無

道。暴殄天物。害虐烝民。為天下逋逃主。萃淵

藪。予小子既獲仁人。敢祗承上帝。以遏亂略。

華夏蠻貊。罔不率俾。底至也。后土。周禮大祝云。王

過大山。山川則用事焉。孔氏曰。名山。謂華大川。謂河。蓋自豐鎬往朝歌。必道華涉河也。曰者。

舉武王告神之語。有道。指其父祖而言。周王

二字。史臣追增之也。正。即湯誓不敢不正之

正。萃。聚也。紂殄物害民。為天下逋逃罪人之

主。如魚之聚淵。如獸之聚藪也。仁人。孔氏曰。

太公周召之徒。略。謀略也。俾。廣韻曰。從也。仁

人既得。則可以敬陳上帝而遏絕亂謀。內而

華夏。外而蠻貊。無不率從矣。或曰。太公歸周

在文王之世。周召之懿親。不可謂之獲。此

蓋仁人自商而來者。愚謂獲者。得之云。爾。即

泰誓之所謂仁人。非必自外來也。不然。經傳

豈無傳乎。○此當恭天成命。肆予東征。綏厥

在于征伐商之下。士女。惟其士女。篚厥玄黃。昭我周王。天休震

動。用附我大邑周。成命。黜商之定命也。篚。竹

定命。故我東征。安其士女。士女喜周之來。篚

篚盛其玄黃之幣。明我周王之德者。是蓋天

休之所震動。故民用歸附我大邑周也。或曰。

玄黃。天地之色。篚厥玄黃者。明我周王有天

兆民無作神羞。既戊午。師渡孟津。癸亥。陳于商郊。俟天休命。甲子昧爽。受率其旅若林。會于牧野。罔有敵于我師。前徒倒戈。攻于後以。北。血流漂杵。一戎衣。天下大定。乃反商政。政由舊。釋箕子囚。封比干墓。式商容閭。散鹿臺之財。發鉅橋之粟。大賚于四海。而萬姓悅服。

散先諫反。○休命。勝商之命也。武王頓兵商郊。雍容不迫。以待紂師之至而克之。史臣謂之俟天休命。可謂善形容者矣。若林。卽詩所謂其會如林者。紂衆雖有如林之盛。然皆無有肯敵我師之志。紂之前徒倒戈反攻。其在後之衆以走。自相屠戮。遂至血流漂杵。史臣指其實而言之。蓋紂衆離心離德。特劫於勢而未敢動耳。一旦因武王弔伐之師。始乘機投隙。奮其怨怒。反戈相戮。其酷烈遂至如此。亦足以見紂積怨于民。若是其甚。而武王之兵。則蓋不待血刃也。此所以一被兵甲。而天下遂大定乎。乃者。繼事之辭。反紂之虐政。由商先王之舊政也。式。車前橫木。有所敬。則俯而憑之。商容。商之賢人。閭。族居里門也。賚。予也。武王除殘去暴。顯忠遂良。賑窮賜乏。澤及天下。民言王之於仁人也。死者猶表其閭。况存生者乎。王之於賢人也。亡者猶散之。况其復籍之者乎。孔氏曰。是爲悅服之事。○此當在罔不率俾。下列爵惟五。分土惟三。建官惟賢。位事惟能。重民五教。惟食喪祭。惇信明義。崇德報功。

垂拱而天下治

列爵惟五。公侯伯子男也。分

子男五十里之三等也。建官惟百。里伯子男也。分得進位事。惟能不才者。不得任。五教。君臣父以送死。祭以追遠。五典之教也。食以養生。喪厚風俗。聖人之所甚重焉。者。惇厚也。立人紀而明其義。信義立。而天下無不勵之俗。有德者尊之。以官。有功德者。報之以賞。官賞行。而天下無不勸之善。夫分封有法。官使有要。五教修而三事舉。信義立。而官賞行。武王於此。復何為哉。垂拱。信義立。而天下自治矣。史臣述武王政治之本末。言約而事博也。如此哉。○此當在大邑周之下。而上猶有缺文。按此篇編簡錯亂。先後失序。今考正其文于後。

今考定武成

惟一月壬辰旁死魄。越翼日癸巳。王朝步自

周于征伐商。

一月。建寅之月。不曰正而曰一。者。商建丑。以十二月為正朔。故

曰一月也。詳見太甲泰誓篇。壬辰。以泰誓戊午推之。當是一月二日。死魄。朔也。二日。故曰旁死魄。翼。明也。先記壬辰旁死魄。然後言癸巳。伐商者。猶後世言某日必先言某朔也。周鎬京也。在京兆鄠縣上林。即今底商之罪。告長安縣昆明池北鎬陂是也。

于皇天后土。所過名山大川。曰。惟有道曾孫

周王發。將有大正于商。今商王受無道。暴殄

天物。害虐烝民。為天下逋逃主。萃淵藪。予小

子既獲仁人。敢祇承上帝。以遏亂略。華夏蠻

貊罔不率俾

底至也。后土，社也。勾龍為后土。周禮大祝云：王過大山川，則用

事焉。孔氏曰：名山謂華、大川謂河。蓋自豐鎬

往朝歌，必道華涉河也。曰者，舉武王告神之

語，有道指其父祖而言。周王二字，史臣追增

之也。正，即湯誓不敢不正之正。萃，聚也。紂殄

物害民，為天下逋逃罪人之主。如魚之聚淵，

如獸之聚藪也。仁人，孔氏曰：太公周召之徒，

略謀略也。俾，廣韻曰：從也。仁人，既得則可以

敬承上帝而遏絕亂謀內而華夏外而蠻貊，

無不率從矣。或曰：太公歸周，在文王之世，周

召周之懿親，不可謂之獲此。蓋仁人自商而

來者，愚謂獲者得之云爾。即泰誓之所謂仁

人，非必自外來也。不然，經傳豈無傳乎。○正

當在于征伐。

惟爾有神，尚克相予以濟兆民。

無作神羞。既戊午，師渡孟津。癸亥，陳于商郊。

俟天休命。甲子昧爽，受率其旅若林，會于牧

野。罔有敵于我師。前徒倒戈，攻于後，以北。血

流漂杵，一戎衣。天下大定，乃反商政。政由舊。

釋箕子囚，封比干墓，式商容閭，散鹿臺之財，

發鉅橋之粟，大賚于四海，而萬姓悅服。

○休命，勝商之命也。武王頓兵商郊，雍容不

迫，以待紂師之至而克之。史臣謂之俟天休

命，可謂善形容者矣。若林，即詩所謂其會如

林者，紂眾雖有如林之盛，然皆無有肯敵我

師之志。紂之前徒倒戈，反攻其在後之眾，以

走自相屠戮，遂至血流漂杵。史臣指其實而

言之，蓋紂眾離心，離德，特劫於勢而未敢動

怨怒反戈相戮其酷烈遂至如此亦足以見
 紂積怨于民若是其甚而武王之兵則蓋不
 待血刃也此所以一被兵甲而天下遂大定
 乎乃者繼事之辭反紂之虐政由商先王之
 舊政也式車前橫木有所敬則俯而憑之商
 容商之賢人閭族居里門也賚予也武王除
 殘去暴顯忠遂良賑窮賜之帝王世紀云殷民言
 之人皆心悅而誠服之帝王世紀云殷民言
 王之於仁人也死者猶封其墓况生者乎王之
 於財也聚者猶散之况其復籍之乎唐孔氏
 曰是為悅服之事○正當在罔不率俾之下
 厥四月哉生明王來自商至于豐乃偃武修
 文歸馬于華山之陽放牛于桃林之野示天
 下弗服哉始也始生明月三日也豐文王舊

靈臺豐水之上周先王廟在焉山南曰陽桃
 林今華陰縣潼關也樂記曰武王勝商渡河
 而西馬散之華山之陽而弗復乘牛放之桃
 林之野而弗復服車甲衅而藏之府庫倒載
 干戈包以虎皮天下知武王之不復既生魄
 用兵也○正當在萬姓悅服之下
 庶邦冢君暨百工受命于周生魄望後也四
 皆於周受命蓋武王新卽位諸侯百官皆朝
 見新君所以正始也○正當在示天下弗服
 之下
 丁未祀于周廟邦甸侯衛駿奔走執豆籩
 越三日庚戌柴望大告武成駿爾雅曰速也
 武王以克商之事祭告祖廟近而邦甸遠而
 侯衛皆駿奔走執事以助祭祀豆木豆籩竹
 豆祭器也既告祖廟燔柴祭天望祀山川以
 告武功之成由近而遠由親而尊也○正當

在百工受命于周之下王若曰。嗚呼。羣后。惟先王建邦

啓土。公劉克篤前烈。至于太王。肇基王迹。王

季其勤王家。我文考文王。克成厥勳。誕膺天

命。以撫方夏。大邦畏其力。小邦懷其德。惟九

年。大統未集。予小子其承厥志。羣后諸侯也。先王后稷武

王追尊之也。后稷始封於郃。故曰建邦啓土。公劉。后稷之曾孫。史記云。能修后稷之業。太

王。古公亶父也。避狄去邠。居岐。邠人仁之。從之者如歸市。詩曰。居岐之陽。實始翦商。太王

雖未始有翦商之志。然太王始得民心。王業之成。實基於此。王季能勤以繼其業。至於文

王。克成厥功。大受天命。以撫安方夏。大邦畏其威。而不敢肆。小邦懷其德。而得自立。自爲

西伯專征。而威德益著於天下。凡九年崩。大統未集者。非文王之德不足。以受天下。是時

紂之惡。未至於亡天下也。文王以安天下爲心。故予小子亦以安天下爲心。○正當在大

告武成之下恭天成命。肆予東征。綏厥士女。惟其

士女。篚厥玄黃。昭我周王。天休震動。用附我

大邑周。成命。黜商之定命也。篚。竹器。玄黃色幣也。敬奉天之定命。故我東征。安其

士女。士女喜周之來。篚篚盛其玄黃之幣。明我周王之德者。是蓋天休之所震動。故民用

歸附我大邑周也。或曰。玄黃。天地之色。篚厥玄黃者。明我周王有天地之德也。○正當在

其承厥志之下列爵惟五。分土惟三。建官惟賢。位事

惟能。重民五教。惟食喪祭。惇信明義。崇德報

列爵惟五。公侯伯子男也。
分土惟三。公侯百里。伯七

功垂拱而天下治列爵惟五。公侯伯子男也。分土惟三。公侯百里。伯七

後不知生魄之日。諸侯百工雖來請命。武王
以未祭祖宗。未告天地。未敢發命。乃以丁未
庚戌祀于郊廟。大告武成之後。始告諸侯。
上下之交。神人之序。固如此也。讀者詳之。

洪範漢志曰禹治洪水錫洛書法而陳之洪範是也史記武王克殷訪問箕子以天道箕子以洪範陳之按篇內曰而曰汝者箕子告武王之

辭意洪範發之於禹箕子推衍
增益以成篇歟今文古文皆有

惟十有三祀。王訪于箕子。商曰。祀者。因箕子之

辭也。箕子嘗言商其淪喪。我罔爲臣。僕史記亦載箕子陳洪範之後。武王封于朝鮮而不臣也。蓋箕子不可臣。武子亦遂其志而不臣之也。訪就而問之也。箕國名子爵也。○蘇氏曰。箕子之不臣周也。而曷爲爲武王陳洪範也。天以是道畀之禹。傳至於我。不可使自我。

而絕以武王而不傳則天下無可傳者矣王

故為箕子之道者傳道則可仕則不可乃言曰嗚呼箕子惟天陰隲下民相協厥居

我不知其彝倫攸敘隲職曰反相去聲○乃

子稱舊邑爵者方歸自商未新封爵也隲定

協合彝常倫理也所謂秉彝人倫也武王之

問蓋曰天於冥冥之中默有以安定其民輔

相保合其居止而我不知其彝倫之所以敘

何也箕子乃言曰我聞在昔鯀陞洪水汨陳

其五行帝乃震怒不畀洪範九疇彝倫攸敘

鯀則殛死禹乃嗣興天乃錫禹洪範九疇彝

倫攸敘陞音殷汨音骨敷音姑○乃言者重

倫攸敘其答也陞塞汨亂陳列畀與洪大範

法疇類敷敗錫賜也帝以主宰言天以理言

也洪範九疇治天下之大法其類有九即下

文初一至次九者箕子之答蓋曰洪範九疇

原出於天鯀逆水性汨陳五行故帝震怒不

以與之此彝倫之所以敘也禹別之以為洪範九

疇此彝倫之所以敘也禹別之以為洪範九

疇此彝倫之所以敘也禹別之以為洪範九

疇此彝倫之所以敘也禹別之以為洪範九

疇此彝倫之所以敘也禹別之以為洪範九

疇此彝倫之所以敘也禹別之以為洪範九

疇此彝倫之所以敘也禹別之以為洪範九

稽疑次八曰念用庶徵次九曰嚮用五福威

用六極此九疇之綱也在天惟五行在人惟

者人之所以因乎天五紀者天之所以示乎

人皇極者君之所以建極也三德者治之所

以應變也稽疑者以人而聽於天也庶徵者

惟天而徵之誠身也福極者人感而天應也

事曰敬所以誠身也八政曰農所以厚生也

五紀曰協所以合天也皇極曰建所以立極

也三德曰又所以治民也稽疑曰明所以辨

惑也庶徵曰念所以省愆也五行不言用無適

勸也六極曰威所以懲也非可以數明也本之

以五行敬之以皇極不言數非可以數明也本

紀皇極之所以建也又之以福極皇極之所以

疑驗之庶徵勸懲之以福極皇極之所以稽

行也人君治天下之法是孰有加於此哉

一五行一曰水二曰火三曰木四曰金五曰

土水曰潤下火曰炎上木曰曲直金曰從革

土爰稼穡潤下作鹹炎上作苦曲直作酸從

革作辛稼穡作甘此下九疇之目也水火木

一一生水土二生火三生木四生金五行

先後亦以微著為次五行之體水最微為一

火為五潤下炎上曲直從革以性言也稼穡

又上德也曲直者曲而又直也從革者從而又

言經
故不曰曰而曰爰爰於也於是稼穡而已非
所以名也作爲也鹹苦酸辛甘者五行之味
也五行有聲色氣味而獨二五事一曰貌二
言味者以其切於民用也
曰言三曰視四曰聽五曰思貌曰恭言曰從
視曰明聽曰聰思曰睿恭作肅從作乂明作
哲聰作謀睿作聖者睿俞芮反貌言視聽思
言揚火也視散木也聽收金也思通土也亦
人事發見先後之敘人始生則形色具矣既
生則聲音發矣既又而後能視而後能聽而
後能思也恭從明聰睿者五事之德也恭者
敬也從者順也明者無不見也聰者無不聞
也睿者通乎微也明者無不見也聰者無不聞
也肅者嚴整也乂者條理也哲者
智也謀者度也聖者無不通也三八政一

曰食二曰貨三曰祀四曰司空五曰司徒六

曰司寇七曰賓八曰師民食者民之所資故食爲首

而貨次之食貨所以養生也祭祀所以報本
也司空掌土所以安其居也司徒掌教所以
成其性也司寇掌禁所以治其姦也賓者禮
諸侯遠人所以往來交際也師者除殘禁暴
也兵非聖人之得已故居末也四五紀一曰歲二曰月三曰

日四曰星辰五曰曆數歲者序四時也月者

度也星經星緯星也辰日月所會十二次也
曆數者占步之法所以紀歲月日星辰也

五皇極皇建其有極斂時五福用敷錫厥庶

民惟時厥庶民于汝極錫汝保極皇君建立
也極猶北

極之極。至極之義。標準之名。中立而四方之
所取正焉者也。言人君當盡人倫之至。語父
子。則極其親。而天下之爲父子者。於此取則
焉。語夫婦。則極其別。而天下之爲夫婦者。於
此取則焉。語兄弟。則極其愛。而天下之爲兄
弟者。於此取則焉。以至一事一物之接。一言
一動之發。無不極其義理之當然。而無一毫
過不及之差。則極建矣。極者。福之本。福者。極
之效。極之所建。福之所集也。人君集福於上。
非厚其身而已。用敷其福。以與庶民。使人人
觀感而化。所謂敷錫也。當時之民。亦皆於君
之極。與之保守。不敢失墜。所謂錫保也。言皇
極君民。所以相與者如此也。

凡厥庶民。無有淫朋。人無有

比德。惟皇作極。

淫朋。邪黨也。人有位之人。比
德。私相比附也。言庶民與有
位之人。而無淫朋比德者。惟君爲之。極而使
之有所取正耳。重言君不可以不建極也。

淫明邪黨也。人有位之人。比德私相比附也。言庶民與有

位之人而無淫朋比德者。惟君爲之極。而使
之有所取正耳。重言君不可以不建極也。

德汝則錫之福時人斯其惟皇之極

此言庶民也。有

德汝則錫之福時人斯其惟皇之極此言庶民也
 是三者君之所當念也念之者不忘之也帝
 念哉之念不協于極未合於善也不陷於惡
 不陷於惡也未合於善不陷於惡所謂中人
 也進之則可與爲善棄之則流於惡君之所
 當受也受之者不拒之也歸斯受之之受念
 之受之隨其才而輕重以成就之也見於外
 而有安和之色發於中而有好德之言汝於
 是則錫之以福而是人斯其惟皇之極矣福
 者爵祿之謂或曰錫福卽上文斂福錫民之
 福非自外來也曰祿亦福也上文指福之全
 體而言此則爲福之一端而發苟謂非祿之

錫之福。則於下文于其無好德。汝雖無虐。榮獨而

畏高明。尊顯者也。庶民之至微者也。高明。有位之

至微者。有善則當勸勉之。此結上章而起下章之義。

人之有能有為。使羞其行而邦其昌。凡厥正

人。既富方穀。汝弗能使有好于而家。時人斯

其幸。于其無好德。汝雖錫之福。其作汝用咎

此言有位者也。有能有才智者。羞進也。使進

其行。則官使者皆賢才。而邦國昌盛矣。正人

之也。穀。善也。在官之人。有祿可仰。然後可責

其為善。廩祿不繼。衣食不給。不能使其和好

于而家。則是人將陷於罪戾矣。于其不好德

之人。而與之以祿。則為汝用咎惡之人也。此

言祿以與賢。不可及惡德也。必富之而後責

其善者。聖人設教。欲無偏無陂。遵王之路。無

有作好。遵王之道。無有作惡。遵王之路。無偏

無黨。王道蕩蕩。無黨無偏。王道平平。無反無

側。王道正直。會其有極。歸其有極。偏。不中也。

作。好作惡。好惡加之意也。黨。不公也。反。倍常

也。側。不正也。偏。陂。好惡已私之生於心也。偏

黨。反側。已私之所由行也。蕩蕩。廣遠也。平平。平

之路。皇極。不偏邪也。皇極。正大之體也。遵義

易也。正直。不偏邪也。歸。歸也。歸。歸其極

也。會者。合而來也。歸者。來而至也。此章蓋詩

詠以協其音。反復以致其意。戒之以私。而懲
創其邪思。訓之以極。而感發其善性。諷詠之
閒。恍然而悟。悠然而得。忘其傾斜狹小之念。
達乎公平廣大之理。人欲消熄。天理流行。會
極歸極。有不知其所以然而然者。其功用深
切。與周禮大師教以六詩者。同一機。而尤要
者也。後世此意不傳。皇極之
道。其不明於天下也。宜哉。曰。皇極之敷言。
是彝是訓。于帝其訓。曰。起語辭。敷言。上文敷
之理。而反復推衍爲言者。是天下之常理。是
天下之大訓。非君之訓也。天之訓也。蓋理出
乎天。言純乎天。則天之言
矣。此贊敷言之妙如此。凡厥庶民。極之敷
言。是訓是行。以近天子之光。曰。天子仁民。父
母。以爲天下王。光者。道德之光。性一而已。庶民

光者道德之光也
於庶民性一而已

言是訓是行以近天子之光曰天子仁民父

之敷言。是訓是行。則可以近天子道德之光華也。曰者。民之辭也。謂之父母者。指其恩育而言。親之之意。謂之王者。指其君長而言。尊之之意。言天子恩育君長乎我者。如此其至也。言民而不言人者。舉小以見大也。六三德。一曰正直。二曰剛

克三曰柔克平康正直彊弗友剛克變友柔

克治友順變和也正
直剛柔三德也正者

無邪。直者。無曲。剛克柔克者。威福予奪。抑揚進退之用也。彊弗友者。彊梗弗順者也。變友者。和柔委順者也。沈潛者。沈深潛退。不及中者也。高明者。高亢明爽。過乎中者也。蓋習俗之偏。氣稟之過者也。故平康正直。無所事乎矯拂。無爲而治是也。彊弗友。剛克以剛克剛也。變友柔克以柔克柔也。沈潛。剛克以剛克柔也。高明。柔克以柔克剛也。正直之用一。而

剛柔之用四也。聖人撫世酬物，因時制宜。三德又用，陽以舒之，陰以斂之，執其兩端，用其中于民，所以納天下民。惟辟作福，惟辟作威，俗於皇極者，蓋如此。

惟辟玉食，臣無有作福作威玉食。福威者，上下玉食者，下之所以奉上也。曰惟辟者，戒其權不可下移，曰無有者，戒其臣不可上僭也。

臣之有作福作威玉食，其害于而家，凶于而國。人用側頗僻，民用僭忒。忒，惕德反。○頗，不

諭忒，過也。臣而僭上之權，則大夫必害于而家，諸侯必凶于而國。有位者固側頗僻而不安，其分小民者亦僭忒而踰越。其常甚言人臣僭上之患如此。七稽疑，擇建立卜筮人，乃命卜筮。稽，考也。有所疑，則卜筮以考之。龜曰十，著曰筮。

著龜者，至公無私，故能紹天之明。卜筮者，亦必至公無私，而後能傳著龜之意。必擇是人而建立之，然後曰雨，曰霽，曰蒙，曰驛，曰克。此

兆也。雨者，如雨，其兆為水。霽者，開霽，其兆為火。蒙者，蒙昧，其兆為木。驛者，絡驛，不屬其兆為金。克者，交錯有相，曰貞，曰悔。此占卦也。內勝之意，其兆為土。曰貞，曰悔，卦為貞，外卦為悔。左傳：蠱之貞，風其悔山是也。又有以遇卦為貞，之卦為悔。國語：貞屯悔豫，皆八是也。

凡七十五。占用二衍忒。凡七，雨霽蒙驛克貞也。所以推人事之過差也。立時人作卜筮。

三人占，則從二人之言。凡卜筮必立三人以相參考。舊說：卜有玉兆，瓦兆，原兆，筮有連山、歸藏、周易。汝則有大

者，非是謂之三人，非三卜筮也。

按稽疑以雨屬水以霽屬火霽暘也則庶徵
 雨之為水暘之為火類例抑又甚明蓋五行
 乃生數自然之敘五事則本於五行庶徵則
 本於五事其條理次第相為貫通有秩然而
 不可紊一極備凶一極無凶無過少也唐孔
 氏曰雨多則勞雨少則旱是曰休徵曰肅時
 極備亦凶極無亦凶餘准是曰休徵曰肅時
 雨若曰又時暘若曰哲時燠若曰謀時寒若
 曰聖時風若曰咎徵曰狂恒雨若曰僭恒暘
 若曰豫恒燠若曰急恒寒若曰蒙恒風若狂
 僭差豫急急迫蒙昧也在天為五行在人為
 五事五事修則休徵各以類應之五事失則
 咎徵各以類應之自然之理也然必曰某事
 得則某休徵應某事失則某咎徵應則亦膠

固不通而不足與語造化之妙矣天人之際
 未易言也失得之機應感之微非知道者孰
 能識之哉曰王省惟歲卿士惟月師尹惟日
 尊卑為徵也王者之失得其徵以歲卿士之
 失得其徵以月師尹之失得其徵以日蓋雨
 暘燠寒風五者之休咎有係一歲之利害有
 係一月之利害有係一日之利害各以其大
 小言歲月日時無易百穀用成乂用明俊民
 也
 用章家用平康歲月日三者雨暘燠寒風不
失其時則其效如此休徵所
 也感日月歲時既易百穀用不成乂用昏不明
 俊民用微家用不寧日月歲三者雨暘燠寒
風既失其時則其害如
 此咎徵所致也休徵言歲月日者總庶民惟
 於大也咎徵言日月歲者著其小也

星。星有好風。星有好雨。日月之行。則有冬有

夏。月之從星。則以風雨。民之麗乎天也。好風者。箕

星好雨者。畢星。漢志言軫星亦好雨。意者星

宿皆有所好也。日有中道。月有九行。中道者。星

黃道也。北至東井。去極近。南至牽牛。去極遠。

東至角。西至婁。去極中。是也。九行者。黑道二。

出黃道。北赤道。二出黃道。南白道。二出黃道。

西青道。二出黃道。東并黃道。南白道。二出黃道。

南至干。牽牛。則為冬至。極北至於東井。則為

夏至。南北中。東至角。西至婁。則為春秋分。月

立。春。春分。從青道。立。秋。秋分。從白道。立。冬。冬

至。從黑道。立。夏。夏至。從赤道。所謂白道。日月之行。

則有冬有夏也。月行東北入于箕。則多風。月

行西南入于畢。則多雨。所謂月之從星。則以

風雨也。民不言省者。庶民之休咎。係乎上人之

之得失。故但以月之從星。以見所以從民之

欲者。如何爾。夫民生之眾。寒者欲衣。飢者欲

食。鰥寡孤獨者。之欲得其所。此王政之所先

而卿士師尹近民者。之責也。然星雖有好風

好雨之異。而日月之行。則有冬有夏之常。以

月之常行。而從星之異。好。以卿士師尹之常

職。而從民之異。欲。則其從民者。非所以徇民

矣。言日月而不言歲者。有冬有夏。所以成歲

功也。言月而不言日者。從星惟月。為可見耳

九五福。一曰壽。二曰富。三曰康寧。四曰攸好

德。五曰考終命。先人有壽而後能享諸福。故壽

無患難也。攸好德者。樂其道也。考終命。六極

者。順受其正也。以福之急。緩為先後。一曰凶

短折。二曰疾。三曰憂。四曰貧。五曰惡。六曰弱

凶者。不得其死也。短折者。橫天也。禍

莫大於凶短折。故先言之。疾者。身不

書經 卷四 二十八 崑正齋鑄

安也。憂者，心不寧也。貧者，用不足也。惡者，剛之過也。弱者，柔之過也。以極之建，不建在民。五福六極，在君則係於極，感應之理微矣。人則由於訓之行，不行，感武王亦訓體也。因以

旅獒

西旅貢獒，召公以為非所當受，作書以戒武王。亦訓體也。因以

旅獒名篇，今文無古文有。

惟克商，遂通道于九夷八蠻。西旅底貢厥獒。

太保乃作旅獒，用訓于王。

獒，牛刀反。○九夷，

方言：四夷，八蠻。爾雅言：九夷，八蠻。但言其非一而已。武王克商之後，威德廣被，九州之外，蠻夷戎狄莫不梯山航海而至。曰：通道云者，蓋蠻夷來王，則道路自通。非武王有意於開四夷而斥大境土也。西旅，西方蠻夷國名。犬高四尺，曰獒。按說文曰：犬知人心，可使者，公

羊傳曰：晉靈公欲殺趙盾，盾躊躇而走。靈公呼獒而屬之，獒亦躊躇而從之。則獒能曉解人意，猛而善搏人者，異於常犬，非特以其高大也。太保，召公奭也。史記云：與周同姓，姬氏。此旅獒之本序。曰：嗚呼！明王慎德，四夷咸賓，無有遠

邇，畢獻方物。惟服食器用。

謹德，蓋一篇之綱。領也。方物，方土所

生之物。明王謹德，四夷咸賓，其所貢獻，惟服食器用而已。言無異物也。

王乃昭

德之致于異姓之邦，無替厥服。分寶玉于伯

叔之國，時庸展親。人不易物，惟德其物也。

昭示

之致，謂上文所貢方物也。昭示方物于異姓之諸侯，使之益厚其親，如分陳以肅慎氏之矢，分魯以夏后氏之璜之類。王者以其德所致方

物分賜諸侯。故諸侯亦不敢德盛不狎侮。狎侮君子。罔以盡人心。狎侮小人。罔以盡其力。

盡子忍反。○德盛則動容周旋皆中禮。然後能無狎侮之心。言謹德不可不極其至也。德而不至。則未免有狎侮之心。狎侮君子。則色斯舉矣。彼必高蹈遠引。望望然而去。安能盡其心。狎侮小人。雖其微賤。畏威易役。然至愚而神。亦安能盡其力哉。不役耳目。百度惟貞。貞。正也。不役於耳目之所。玩人喪德。玩物喪志。物。即上文不役耳目之事。德者。已之所得。志。以道寧。言以道接。道者。所當者。心之所。志。以道寧。言以道接。道者。所當已之志。以道而寧。則不至於妄發。人之言。以道而接。則不至於妄受。存乎中者。所以應乎

外。制乎外者。所以養其中。不作無益。害有益。功乃成。不貴異物。賤用物。民乃足。犬馬非其土性不畜。珍禽奇獸。不育于國。不寶遠物。則遠人格。所寶惟賢。則邇人安。孔氏曰。遊觀為物。蘇氏曰。周穆王得白狐白鹿。而荒服因以不至。此章凡三節。至所寶惟賢。則益切至矣。嗚呼。夙夜罔或不勤。不矜細行。終累大德。為山九仞。功虧一簣。或。猶言萬一也。呂氏曰。此有意味。一暫止息。則非謹德矣。矜。矜持之。允。迪茲。生民保厥居。惟乃世王。民信能行此。則生

書系
業可永也。蓋人主一身實萬化之原。苟於理有毫髮之不一。即遺生民無窮之害。而非創業垂統可繼之道矣。以武王之聖。召公所以警戒之者如此。後之人君可不深思而加念哉。

金滕
滕徒登反。武王有疾。周公以故請命三王。欲以身代武王之死。史錄其冊。祝之文。并敘其事之始末。合為一篇。以其藏於金。滕之匱。編書者因以金滕名篇。今古文皆有其文。皆有。唐孔氏曰。發首至王季文王。史敘將告神之辭也。史乃冊祝至屏壁與珪。記告神之辭也。自乃上至乃瘳。記卜吉及王病瘳之事也。自武王既喪已下。記周公流言居東。及成王迎歸之事也。

既克商二年。王有疾。弗豫。

記年見其克商之未久也。弗豫。不悅。

豫。二公曰。我其為王穆卜。

二公。太公召公也。李氏曰。穆者。敬而

有和意。穆卜。猶言共卜也。愚謂古者國有大事。卜則公卿百執事皆在。誠一而和同。以聽卜筮。故名其卜曰穆。卜下文成王因風雷之變。王與大夫盡弁。啓金滕之書。以卜者。是也。先儒專以穆為敬。而於所。周公曰。未可以戚謂其勿穆。則義不通矣。

我先王

戚。憂惱之意。未可以武王之疾而公憂惱我先王也。蓋卻二公之卜。

乃自以為功。為三壇。同墠。為壇於南方北面。

周公立焉。植璧秉珪。乃告太王王季文王。

演時戰二反。功。事也。築土曰壇。除地曰墠。三壇。三王之位。皆南向。三壇之南。別為一壇。

北向。周公所立之地也。植置也。珪璧所以禮神。詩言。圭璧既卒。周禮。裸圭以祀先王。周公卻二公之卜。而乃自以為功者。蓋二公不過上。武王之安否。爾而周公愛兄之切。危國之至。忠誠懇懇。於祖父之前。如下文所云者。有不得盡焉。此其所以自以為功也。又二公穆上。則必禱於宗廟。用朝廷卜筮之禮。如此則上下喧騰。而人心搖動。故周公不於宗廟。而特為壇墠。史乃冊祝曰。惟爾元孫某。邁厲虐疾。若爾三王。是有丕子之責于天。以旦代某之身。邁居侯反。○史太史也。冊祝。如今祝版。丕子。元子也。旦。周公名也。言武王遇惡。虐暴也。疾。若爾三王。是有元子之責于天。蓋武王為天元子。三王當任其保護之責于天。不可令其死也。如欲其死。則請以旦代武王之身。于

天之下。疑有缺文。舊說謂天責取武王者。非是。詳下文。文予仁。若考能事鬼神等語。皆主祖命。人鬼為言。至於乃命帝庭。無墜天之降寶。天之寶命。文意可見。又按死生有命。周公乃欲以身代武王之死。或者疑之。蓋方是時。天下未安。王業未固。使武王死。則宗社傾危。生民塗炭。變故有不可勝言者。周公忠誠切至。欲代其死。以輸危急。其精神感動。故卒得命於三王。今世之匹夫匹婦。一念誠孝。猶足以感格鬼神。顯有應驗。而况於周公。予仁若考。能多材多藝。能事鬼神。乃元孫不若旦多材多藝。不能事鬼神。周公言我仁順祖考。多材鬼神。武王不如旦多材多藝。能可任役使。能事不能事鬼神。材藝。但指服事役使而言。乃命

于帝庭。敷佑四方。用能定爾子孫于下地。四方之民。罔不祗畏。嗚呼。無墜天之降寶命。我

先王亦未有依歸。言武王乃受命於上帝。之能定爾子孫于下地。使四方之民無不敬畏。其任大其責重。未可以死。故又歎息申言。三王不可墜失。天降之寶命。庶先王之祀亦未有所賴以存也。寶命。即帝庭之命也。謂之寶者。重其事也。

今我即命于元龜。爾之許我。我其以璧與珪歸俟爾命。爾不許我。我乃屏璧與珪。

即就也。歸俟爾命。俟武王之安也。屏。藏也。璧與珪。言不得事神也。蓋武王喪則周之基業必墜。雖欲事神。不可得也。其稱爾稱我。無異人子之在膝下。以語其親者。此亦終身慕

父母。與不死其親之乃卜三龜。一習吉。啓籥見書。乃并是吉。意以見公之達孝也。乃卜三龜。一習吉。啓籥

之龜也。習。重也。謂三龜之兆。一公曰。體王其同。開籥見卜兆之書。乃并是吉。公曰。體王其

罔害。予小子新命于三王。惟永終是圖。茲攸

俟。能念予一人。體。兆之體也。言視其十兆之吉。王疾其無所害。我新受三

王。之命。而永終是圖矣。茲攸俟者。即上文所謂歸俟也。詳此言新命于三王。不言新公歸。命于天。以見果非謂天責取武王也。

乃納冊于金縢之匱中。王翼日乃瘳。冊。祝冊也。匱。藏

上書之匱。金縢。以金緘之也。翼日。公歸之。日也。瘳。愈也。按金縢之匱。乃周家藏卜筮書

之於物。每卜則以告神之辭。書於冊。既卜則納冊於匱而藏之。前後卜皆如此。故前周公乃納三龜一習吉。啓籥見書者。啓此匱也。後成王遇風雷之變。欲十啓金滕者。亦啓此匱也。蓋十筮之物。先王不敢褻。故金滕其匱而藏之。非周公始爲此匱。藏此冊祝爲後來自解也。計武王既喪。管叔及其羣弟乃流言於國。曰。公將不利于孺子也。管叔名鮮。武王弟。周公兄。流言無根之言。如水之流。自彼而至此也。孺子。成王也。商人兄死弟立者多。武王崩。成王幼。周公攝政。商人固已疑之。又管叔於周公爲兄。尤所親視。故武庚管蔡流言於國。以危懼成王。而動搖周公也。史氏言管叔及其羣弟而不及武庚者。所以深著三叔之罪也。

周公乃告二公曰。我之弗辟。我無以告我先

王辟。讀爲避。鄭氏詩傳言周公以管蔡流言之辟。謂誅殺之也。夫三叔流言以致辟於管叔。於成王。周公豈容遽與兵以誅之邪。且是時王方疑公。公將請王而誅之。亦非所以爲周請之固。未必從。不請自誅之。亦非所以爲周公矣。我之弗辟。我無以告我先王。言我不辟。則於義有所不盡。無以告先王於地下也。公豈自爲身計哉。亦周公居東二年則罪人斯盡。其忠誠而已矣。周公居東二年則罪人斯得。何據。孔氏以居東爲鄭氏謂避居東都。未知起成王未知罪人爲誰。二年之後。王始知流言之爲管蔡。斯得者。遲之之辭也。于後公乃爲詩以貽王。名之曰鴟鴞。王亦未敢誚。公。鴟鴞。惡鳥也。以其破巢取卵。比武庚之敗。管蔡及王室也。誚。讓也。上文言罪人斯得。

王辟。讀爲避。鄭氏詩傳言周公以管蔡流言之辟。謂誅殺之也。夫三叔流言以致辟於管叔。於成王。周公豈容遽與兵以誅之邪。且是時王方疑公。公將請王而誅之。亦非所以爲周請之固。未必從。不請自誅之。亦非所以爲周公矣。我之弗辟。我無以告我先王。言我不辟。則於義有所不盡。無以告先王於地下也。公豈自爲身計哉。亦周公居東二年則罪人斯盡。其忠誠而已矣。周公居東二年則罪人斯得。何據。孔氏以居東爲鄭氏謂避居東都。未知起成王未知罪人爲誰。二年之後。王始知流言之爲管蔡。斯得者。遲之之辭也。于後公乃爲詩以貽王。名之曰鴟鴞。王亦未敢誚。公。鴟鴞。惡鳥也。以其破巢取卵。比武庚之敗。管蔡及王室也。誚。讓也。上文言罪人斯得。

則是時成王之疑。秋大熟未穫。天大雷電以

風禾盡偃。大木斯拔。邦人大恐。王與大夫盡

弁。以啓金縢之書。乃得周公所自以為功代

武王之說。獲胡郭反。弁皮變反。○王與大夫

偶得周公。非是。按秋大熟。係于二年之後。則

王啓之者。非是。蓋二年秋也。東山之詩。言

成王迎周公。之歸。蓋二年。則居東之非東。征明矣。

自我不見。于今三年。成王因風雷之變。既親迎

蓋周公居東二年。成王因風雷之變。既親迎

以歸。三公懷流言之罪。遂脅武庚以叛。成王

命周公征之。其東征往。二公及王乃問諸史

反。首尾又自三年也。二公及王乃問諸史

與百執事。對曰。信。噫。公命。我勿敢言。周公

王之疾。二公未必不知之。周公冊祝之文。二

公蓋不知也。諸史百執事。蓋上筮執事之人。

成王使卜。天變者。即前日周公使卜。武王疾

之人也。二公及成王得周公自以為功之說。

因以問之。故皆謂信。有此事。已而歎息。言此

實周公之命。而我勿敢言。爾孔氏謂周公使

之勿道。王執書以泣。曰。其勿穆卜。昔公勤勞

者。非是。王家。惟予冲人。弗及知。今天動威。以彰周公

之德。惟朕小子。其新迎。我國家禮亦宜之。當新

作親。成王啓金縢之書。欲上天變。既得公冊

當以親為正。親誤作新。王出郊。天乃雨。反風。

禾則盡起。二公命邦人。凡大木所偃。盡起而

築之。歲則大熟。往國外曰郊。王出郊者。成王自

也。天乃反風。感應如此之速。洪範庶徵。孰謂

其不可信哉。又按武王疾瘳四年而崩。羣叔

流言。周公居東二年。罪人既得。成王迎周公

以歸。凡六年事也。編書者附于金縢之末。以

見請命事之首末。金縢書之顯晦也。

大誥。武王克殷。以殷餘民封受子武

王。周公相之。三叔監殷。武王崩。成王立。武

王。周公避位。居東。後成王悟。迎周公

歸。三叔懼。遂與武庚叛。成王命周公

東征。以討之。大誥天下。書言武庚而

不言管叔者。為親者諱也。篇首有大

誥二字。編書者因以各篇。今文古文

皆有。○按此篇誥語多主。上言如曰

寧王遺我大寶龜。曰朕。上并吉。曰予

得吉。上曰王害不違。上曰寧王惟。上

用。曰矧。亦惟。上曰予曷其極。上曰

矧。今。上并吉。至於篇終。又曰。上陳惟

若茲。意。邦君御事。有曰。艱大。不可征。

欲。王。違。上。邦。君。御。事。有。曰。艱。大。不。可。征。

與。天。命。人。事。之。不。可。違。者。反。復。誥。諭

王若曰。猷。大誥爾多邦。越爾御事。弗弔。天降

割于我家。不少延。洪惟我幼冲人。嗣無疆大

歷服。弗造哲迪民康。矧曰其有能格。知天命

猷發語辭也。猶虞書咨嗟之例。按爾雅猷訓最多。曰謀。曰言。曰已。曰圖。未知此何訓也。弔恤也。猶詩言不弔。昊天之日。言我不為天所恤。降害於我周家。武王遂喪而不少待也。沖人。成王也。歷歷數也。服五服也。哲。明哲也。格。物之格。言大思我。幼沖之君。嗣守無疆之格。大業弗能造。明哲以導民於安康。是人事已。且有所未至。而况言其能格知天命乎。

予惟小子。若涉淵水。予惟往求朕攸濟。敷賁。

敷前人受命。茲不忘大功。予不敢閉于天降

威用。已承上語。辭已而有不能已之意。若涉

其事之必成。敷布賁飾也。敷賁者。修明其典章法度。敷前人受命者。增益開大前王之基業。若此者。所以不忘武王。安天下之大功也。今武庚不靖。天固誅之。予豈敢閉抑天之威。

用而不行。討乎。寧王遺我大寶龜。紹天明。即命曰。有

大艱于西土。西土人亦不靜。越茲蠡。寧王武

文又曰。寧考。蘇氏曰。當時謂武王為寧王。以其克殷而安天下也。蠡。動而無知之貌。寧王遺我大寶龜者。以其可以紹介天命。以定吉凶。曩嘗即龜所命。而其兆謂將有大艱難之

事于西土。西土之人亦不安靜。是武庚未叛之時。而龜之兆蓋已預告矣。及此果蠡蠡然。而動其卜可驗如此。將言下文伐殷。卜吉之事。故先發此以見卜之不可違也。殷小

腆。誕敢紀其敘。天降威。知我國有疵。民不康。

曰。予復反鄙我周邦。腆他典反疵才支反。○

言武庚以小厚之國。乃敢大紀其既亡之緒。是雖天降威于殷。然亦武庚知我國有三

疵隙。民心不安。故敢言我將復。今蠢。今翼日。

民獻有十夫。予翼以于。救寧武圖功。我有大

事休。朕卜并吉。謂今武庚蠱動。今之明日民

之賢者十夫。輔我以往。撫定商邦。而繼嗣武

王所圖之功也。大事戎事。左傳云。國之大事

在祀與戎。休美也。言知我有戎事。休美者。以

朕卜三龜。而并吉也。按上文。即命曰有大艱

于西土。蓋卜於武王方崩之時。此云朕卜并

吉。乃卜於將伐武庚之日。先儒合以爲一。誤

矣。肆予告我友邦君。越尹氏庶士御事。曰。予

得吉卜。予惟以爾庶邦。于伐殷逋播臣。此舉

卜吉之故。告邦君御事。往伐武庚之辭也。肆

故也。尹氏庶官之正也。殷逋播臣者。謂武庚

及其羣臣。本逋爾庶邦君。越庶士御事。罔不

亡。播遷之臣也。反曰。艱大。民不靜。亦惟在王宮邦君室。越予

小子考翼不可征。王害不違卜。此舉邦君御

王違卜之言也。邦君御事。無不反曰。艱難重

大。不可輕舉。且民不靜。雖由武庚。然亦在於

王之宮。邦君之室。謂三叔不睦之故。實兆釁

端。不可不自反。害易也。越我小子與父老敬

事者。皆謂不可征。王肆予冲人。求思艱曰。嗚

呼。允蠢鰥寡。哀哉。予造天役。遺大投艱于朕

身。越予冲人。不叩自恤。義爾邦君。越爾多士

考圖功

印五剛反。音祕。造為印。我也。故我冲人。亦求思其事之艱大。歎息言。

信四國蠢動。害及鰥寡。深可哀也。然我之所為。皆天之所役使。今日之事。天實以其甚大。

者。遺於我之身。以其甚艱者。投於我之身。於我冲人。固不暇自恤矣。然以義言之。於爾邦。

君。於爾多士。及官正治事之臣。當安我曰。無勞。於憂誠不可不成。武王所圖之功。相與戮力。致討可也。此章深已。予惟小子。不敢替上。

責邦君御事之避事。已。予惟小子。不敢替上。帝命。天休于寧王。興我小邦周。寧王惟卜用。

克綏受茲命。今天其相民。矧亦惟卜用。嗚呼。天明畏。弼我不丕基。

命。卜伐武庚而吉。是上帝其敢廢乎。昔天眷武王。由百里而有天下。亦惟卜用。所謂朕夢協朕卜。襲于休祥。是也。今天

相佑斯民。避凶趨吉。况亦惟卜是用。是上而先王下而小民。莫不用卜。而我獨可廢卜乎。故又歎息言。天之明命。可畏如此。是蓋輔成我不丕基業。其可違也。天明。即上文所謂紹天明者。

王曰。爾惟舊人。爾丕克遠省。爾知寧王若勤哉。天閔恫我成功。所予不敢不極卒寧。

王圖事。肆予大化。誘我友邦君。天棐忱辭。其考我民。予曷其不于前寧人。圖功攸終。天亦

惟用勤恫我民。若有疾。予曷敢不于前寧人。攸受休畢。

閔音祕。當時邦君御事。有武王可征是也。故周公專呼舊臣而告之曰。爾惟武王之舊人。爾大能遠省前日之事。爾豈不

書經

卷四

三十九

嵩正齒齋

知武王若此之勤勞哉。闕者否。閉而不通。者難。難而不。此之勤勞。言天之所以。否。閉而。不通。者。多難。者。乃我成功之所在。我不。敢不。極。卒。武。王。所。圖。之。事。也。化。者。化。其。固。滯。誘。者。誘。其。順。從。王。之。輔。也。寧。人。武。王。之。大。臣。當。時。謂。武。王。為。寧。王。因。謂。武。王。之。大。臣。為。寧。人。也。民。獻。武。王。為。以。為。可。伐。是。天。輔。以。誠。信。之。辭。考。之。民。而。可。見。矣。我。曷。其。不。於。前。寧。人。而。圖。功。所。終。乎。勤。必。速。攻。治。之。有。疾。者。四。國。勤。於。前。寧。人。所。受。休。美。而。畢。事。功。休。美。之。意。言。寧。人。則。舊。人。之。不。欲。征。者。亦。王。曰。若。昔。朕。其。逝。朕。言。艱。日。思。若。考。可。愧。矣。王。曰。若。昔。朕。其。逝。朕。言。艱。日。思。若。考。作。室。既。底。法。厥。子。乃。弗。肯。堂。矧。肯。構。厥。父。菑。厥。子。乃。弗。肯。播。矧。肯。穫。厥。考。翼。其。肯。曰。予。有。

後。弗。棄。基。肆。予。曷。敢。不。越。卬。救。寧。王。大。命。前。日。也。猶。孟。子。昔。者。之。昔。若。昔。我。之。欲。往。我。亦。謂。其。事。之。難。而。日。思。之。矣。非。輕。舉。也。以。作。室。喻。之。父。既。底。定。廣。狹。高。下。其。子。不。肯。為。之。堂。基。兄。肯。為。之。造。屋。乎。以。耕。田。喻。之。父。既。反。土。而。菑。矣。其。子。乃。不。肯。為。之。播。種。况。肯。俟。其。成。而。刈。穫。之。乎。考。翼。父。敬。事。者。也。為。其。子。者。如。此。則。考。翼。其。肯。曰。我。有。後。嗣。弗。棄。我。之。基。業。乎。蓋。武。王。定。天。下。立。經。陳。紀。如。作。室。之。底。法。如。治。田。之。既。菑。今。三。監。叛。亂。不。能。討。平。以。終。武。王。之。業。則。是。不。肯。堂。不。肯。播。况。望。其。肯。構。肯。穫。而。延。綿。國。祚。於。無。窮。乎。武。王。在。天。之。靈。亦。必。不。肯。自。謂。其。有。後。嗣。而。不。棄。墜。其。基。業。矣。故。我。何。敢。不。及。我。身。之。存。以。撫。存。武。王。之。大。命。乎。按。此。三。節。申。喻。不。可。不。終。武。功。之。意。若。兄。考。乃。有。友。伐。厥。子。民。養。其。勸。弗。救。未。詳。

蘇氏曰。養。廝養也。謂人之臣僕。大意言若父兄有友。攻伐其子。為之臣僕者。其可勸其攻伐。而不救乎。父兄以喻武王。友以喻四國。子以喻百姓。民養以喻邦君。御事。今王之四國。毒害百姓。而邦君臣僕。乃憚於征役。是長其患。而不救。其可哉。此言民被四國之害。不可不救援。
王曰。嗚呼。肆哉。爾庶邦君。越爾御事。之意。
爽邦由哲。亦惟十人。迪知上帝命。越天棐忱。爾時罔敢易法。矧今天降戾于周邦。惟大艱人。誕鄰胥伐于厥室。爾亦不知天命不易。肆也。欲其舒放。而不畏縮也。爽。明也。爽。厥御之。爽。桀昏德。湯伐之。故言爽師。受昏德。武王伐之。故言爽邦。言昔武王之明。大命於邦。皆由明智之士。亦惟亂臣十人。蹈知天命及天輔。

武王之誠。以克商受。爾於是時。不敢違越。武王法制。憚於征役。矧今武王死。天降禍於周。首大難之四國。大近相攻。於其室。事危勢迫。如此。爾乃以為不可征。爾亦不知天命之不可違越矣。此以今昔互言。責邦君御事之不知天命。按先儒皆以十人為十夫。然十夫民之賢者。爾恐未可以為迪知帝命。未可以為越天棐忱。天命所謂迪知者。蹈行真知之詞也。越天棐忱。天命已歸之詞也。况君奭之書。周公歷受天命者。不足以當之。况君奭之書。周公歷舉號叔。閔天之徒。亦曰迪知。天威於受殷命。亦曰若天棐忱。詳周公前後所言。則十人之為亂臣。又予未念曰。天惟喪殷。若稽夫。予曷敢不終朕畝。天亦惟休于前寧人。天之喪殷。去草。必絕其根本。我何敢不終我之田畝乎。我之所以終畝者。是天亦惟欲休美於前寧。

也人予曷其極上。敢弗于從。率寧人有指疆土。

矧今卜并吉。肆朕誕以爾東征。天命不僭。卜

陳惟若茲。蓋我何敢盡欲用上。敢不從爾勿征。

疆土之理。上而不吉。固將伐之。况今上而并

吉乎。故我大以爾東征。天命斷不僭。上而并

所陳蓋如此。按此篇專主上言。然其上原天

命。下述得人。往推寧王寧人。不可不終之責。諄諄乎

近指成王邦君御事。不可不終之責。諄諄乎

民生之休戚。家國之興喪。惻惻切至。不能自

已。而反復終始。乎上之一說。以通天下之志。

以斷而天下之疑。以定天下之業。非聰明睿知

孰能與於此哉。

微子之命

微。國名。子。爵也。成王既殺武庚。封微子於宋。以奉湯

祀。史錄其誥命。以為此篇。今文無古文有。

王若曰。猷。殷王元子。惟稽古。崇德象賢。統承

先王。修其禮物。作賓于王家。與國咸休。永世

無窮。元子。長子也。微子。帝乙之長子。紂之庶

而奉祀之也。象賢。謂先聖王之有德者。則尊崇

王之賢者。則命之。以主祀也。言考古制。尊崇

成湯之德。以微子象賢。而奉其祀也。禮。典禮。

物。文物也。修其典禮。文。賢而奉其祀也。禮。典。禮。

王之法也。孔子曰。夏禮吾能言之。杞不足徵。

也。殷禮吾能言之。宋不足徵。故也。殷之典禮。微子修之。至孔子時。已不足徵。

矣。故夫子惜之。賓。以客禮遇之也。振驚言我

客戾止。左傳謂宋先代之後。天子有事。膳焉。

有喪。拜焉者。也。呂氏曰。先王之心。公平廣大。

非若後世滅人之國。惟恐苗裔之存。為子孫害。成王命微子。方且撫助愛養。欲其與國咸休。永世無窮。公平廣。嗚呼。乃祖成湯。克齊聖大氣象。於此可見。

廣淵皇天眷佑。誕受厥命。撫民以寬。除其邪虐。功加于時。德垂後裔。齊。肅也。齊。則無不齊。則無不敬。大淵。言其深也。誕。大也。皇天眷佑。誕受厥命。即伊尹所謂天監厥德。用集大命者。撫民以寬。除其邪虐。即伊尹所謂代虐以寬。兆民允懷。除其功加于時。言其所及者眾。德垂後裔。言其所傳者遠也。後裔。即微子也。此崇德之意。爾惟踐修厥猷。舊有令聞。恪慎克孝。肅恭神人。予嘉乃德。曰篤不忘。上帝時歆。下民祗協。庸建爾于上公。尹茲

東夏。微子踐履修舉。成湯克孝。肅恭神人。指微子實德而言。抱祭器歸周。亦其一也。篤。厚也。我善汝德。曰厚而不忘也。欽。饗。庸。用也。王者之後。稱公。故曰上公。欽。尹治也。宋毫在東。故曰東夏。此象賢之意。哉。往敷乃訓。慎乃服命。率由典常。以蕃王室。弘乃烈祖。律乃有民。永綏厥位。毗予一人。世世享德。萬邦作式。俾我有周無斁。斁。音亦。此因戒勉之也。服命。上公服命也。宋王者之後。成湯之廟。當有天子禮樂。慮有僭擬之失。故曰謹其服命。率由典常。以戒之也。弘。大。律。範。毗。輔。式。法。斁。厭也。即詩言在此無斁之意。○林氏曰。偏生於僭。僭生於疑。非疑無僭。非僭無偏。謹其服命。遵守典常。安有偏僭之過哉。魯實侯

爵乃以天子禮樂祀周公亦既不謹矣其後
遂用其於羣公之廟甚至季則僭八伯三家僭
雍微此其原一開末流無所不至成王於宋謹
慎如此必無賜周公以天子禮樂之事豈周
室既衰魯竊僭用託為天子禮樂之事豈周
成王之賜伯禽之受乎
朕命而無廢棄我之所命汝之言也
康誥康叔文王之弟武王之弟武王

按書序以康誥為衛侯今文古文皆有其
篇康叔於成王為叔父成王不命誥故
弟稱之說者謂周公曰則為成王誥故
曰弟然既謂之王若曰則為成王誥故
言周公何遽自以弟稱之也且康誥
酒誥梓材三篇言文王者非一而略
無一語以及武王何邪說者又謂寡
兄易為稱武王尤為非義寡兄云者

自謙之辭寡德之稱苟語他人猶之
可也武王康叔之兄家人相語周公
安得以此武王為寡兄而告其弟乎或
又謂康叔在武王時尚幼故不得封
然康叔武王同母弟武王分封之時
年已九十安有九十之兄同母弟尚
幼不可封乎且康叔文王之子叔虞
成王之弟周公東征叔虞已封於唐
豈有康叔得封反在叔虞之後必無
是理也又按汲冢周書克殷篇言王
即位於社南羣臣畢從毛叔鄭奉明
水衛叔封傳禮召公奭贊采師尚父
牽牲史記亦言衛康叔在武王時非
書大序小異康叔在武王時非幼亦
明矣特序書者不知康誥篇首四十
八字為洛誥脫簡遂因誤為成王之
誥是知書序果非孔子所作也康
誥酒誥梓材篇次當在金縢之前

惟三月哉生魄。周公初基，作新大邑于東國。

洛，四方民大和會。侯甸男邦采衛，百工播民。

和，見士于周。周公咸勤，乃洪大誥治。三月，周

七年之三月也。始生魄十六日也。百工，百官也。士，說文曰：事也。詩曰：勿士行枚。呂氏曰：斧

斤，版築之事，亦甚勞矣。而民大和會，悉來赴役。即文王作靈臺，庶民子來之意。蘇氏曰：此

洛誥之文，當在周王若曰：孟侯，朕其弟，小子

封。王武王也。孟，長也。言為諸侯之長也。封，康叔名。舊說：周公以成王命誥康叔者，非是。

惟乃丕顯考文王，克明德慎罰。左氏曰：明德，

以造周也。明德，務崇之之謂。謹罰，務去之謂。明德，謹罰，一篇之綱領。不敢侮鰥寡，以下

文王明德，謹罰也。汝念哉，以下欲康叔明德也。敬明乃罰，以下欲康叔謹罰也。爽，惟民以

下欲其以德行罰也。封敬哉，以下欲其不用罰而用德也。終則以天命殷民結之。不

敢侮鰥寡，庸庸，祗祗，威威，顯民，用肇造我區

夏，越我一二邦以修。我西土惟時怙冒，聞于

上帝。帝休，天乃大命文王，殪戎殷，誕受厥命。

越厥邦厥民，惟時敘。乃寡兄勗，肆汝小子封，

在茲東土。殪，壹計反。鰥寡，人所易忽也。於

所不敬畏也。即堯不虐無告之意。論文王之

德而首發此非聖人不能也。庸，用也。用其所

敬賢，討罪。一聽於理而已。無與焉，故德著於

民。用。始。造。我。區。夏。及。我。一。二。友。邦。漸。以。修。治。至。盤。西。土。之。人。怙。之。如。父。冒。之。如。天。明。德。昭。升。聞。于。上。帝。帝。用。休。美。乃。大。命。文。王。殪。滅。大。殷。大。受。其。命。萬。邦。萬。民。各。得。其。理。莫。不。時。敘。汝。寡。德。之。兄。亦。勉。力。不。怠。故。爾。小。子。封。得。以。在。此。東。土。也。吳。氏。曰。殪。戎。殷。武。王。之。事。也。此。稱。文。王。者。武。王。不。敢。以。為。己。之。功。也。○。又。按。東。土。云。者。武。王。克。商。分。紂。城。朝。歌。以。北。為。邶。南。為。鄘。東。為。衛。意。邶。鄘。為。武。庚。之。封。而。衛。即。康。叔。也。漢。書。言。周。公。善。康。叔。不。從。管。蔡。之。亂。似。地。相。比。近。之。矣。王。曰。嗚。呼。封。汝。念。哉。今。民。將。在。祗。通。乃。文。考。紹。聞。衣。德。言。往。敷。求。于。殷。先。哲。王。用。保。乂。民。汝。丕。遠。惟。商。考。成。人。宅。心。知。訓。別。求。聞。由。古。先。哲。王。用。康。保。民。弘。于。天。若。

德裕乃身不廢在王命

通音聿音述。此下

今。治。民。將。在。敬。述。文。考。之。事。繼。夢。所。聞。而。服。行。文。王。之。德。言。也。往。之。國。也。宅。心。處。心。也。安。汝。止。之。意。知。訓。知。所。以。訓。民。也。由。行。也。曰。保。乂。曰。知。訓。曰。康。保。經。緯。以。成。文。爾。武。王。既。欲。康。叔。祗。通。文。考。又。欲。敷。求。商。先。哲。王。又。丕。遠。惟。商。考。成。人。又。別。聞。由。古。先。哲。王。又。丕。遠。遠。稽。諸。古。不。一。而。足。以。見。義。理。之。無。盡。諸。今。君。子。多。識。前。言。往。行。以。蓄。其。德。弘。者。廓。而。大。之。也。天。者。理。之。所。從。出。也。康。叔。博。學。以。聚。之。集。義。以。生。之。真。積。力。久。眾。理。該。通。此。心。之。天。理。之。所。從。出。者。始。恢。廓。而。有。餘。用。矣。若。是。則。心。廣。體。胖。動。無。違。禮。斯。能。不。廢。在。王。之。命。也。○。呂。氏。曰。康。叔。力。求。聖。賢。問。學。至。於。弘。于。天。德。裕。身。可。謂。盛。矣。止。能。不。廢。王。命。才。可。免。過。而。已。此。見。人。臣。職。分。之。難。盡。若。欲。為。子。必。須。如。舜。與。會。閔。方。能。不。廢。父。命。若。欲。為。臣。必。須。

如舜與周公方王曰嗚呼小子封惇瘝乃身能不廢君命

敬哉天畏棐忱民情大可見小人難保往盡

乃心無康好逸豫乃其乂民我聞曰怨不在

大亦不在小惠不惠懋不懋反○惇通瘝姑還

也視民之不安如疾痛之在乃身不可不敬

之也天命不常雖甚可畏然誠則輔之民情

好惡雖大可見而小民至為難保汝往之國

所以治之者非他惟盡汝心無自安而好逸

豫乃其所以治民也古人言怨不在大亦不

在者勉於行即上文所謂往已汝惟小子乃服

惟弘王應保殷民亦惟助王宅天命作新民

服事應和也汝之事惟在廣上德意和保

民使之不失其所以助王安定天命而作新

斯民也此言明德之終也大王曰嗚呼封敬

學言明德亦舉新民終之王曰嗚呼封敬

明乃罰人有小罪非眚乃惟終自作不典式

爾有厥罪小乃不可不殺乃有大罪非終乃

惟眚災適爾既道極厥辜時乃不可殺此下

也式用適偶也人有小罪非過誤乃其固為

亂常之事用意如此其罪雖小乃不可不殺

即舜典所謂刑故無小也人有小罪非是故

犯乃其過誤出於不幸偶爾如此既自稱道

盡輸其情不敢隱匿罪雖大時乃不可殺即

敘時乃大明服。惟民其勅懋和。若有疾。惟民

其畢棄咎。若保赤子。惟民其康乂。有敘者。刑

也。明者。明其罰。服者。服其民也。左氏曰。乃大

明服。已則不明。而殺人以逞。不亦難乎。勅。戒

勅也。民其戒勅。而勉於和順也。若有疾者。以

去疾之心。去惡也。故民皆棄咎。若保赤子者。

以保子之心。保善也。故民其安治。非汝封。刑人。殺。人。無。或。刑

也。故民其安治。非汝封。刑人。殺。人。無。或。刑

人。殺。人。非。汝。封。又。曰。劓。刑。人。無。或。劓。刑。人。殺。刑

者。天之所以討有罪。非汝封。得。以。刑。之。殺。之。

也。汝。無。或。以。已。而。刑。殺。之。則。截。耳。也。刑。殺。刑

之。大。者。劓。刑。刑。之。小。者。兼。舉。小。大。以。申。戒。之。

也。又。曰。當。在。無。或。刑。人。殺。人。之。下。又。按。刑。周

官。五。刑。所。無。呂。刑。王。曰。外。事。汝。陳。時。臬。司。師

以。為。苗。民。所。制。王。曰。外。事。汝。陳。時。臬。司。師

茲。殷。罰。有。倫。外事。未詳。陳氏曰。外事。有司之

於外事。但陳列是法。使有司師此殷罰之有

倫者。用之爾。○呂氏曰。外事。衛國事也。史記

言康叔為周司寇。司寇。王。朝。之。官。職。任。內。事。

故以衛國對言。為外事。今按篇中言往數求

往。盡。乃。心。篇。終。曰。往。哉。封。皆。令。其。之。國。之。辭。

而。未。見。其。畱。王。朝。之。意。但。詳。此。篇。康。叔。蓋。深

於法者。異時。成王。或舉。以。任。又。曰。要。囚。服。念

五六日。至于旬時。丕蔽要囚。要囚。獄詞之要

而念之。旬。十日。時。三月。王曰。汝陳時臬事。罰

為囚。求生道也。蔽。斷也。王曰。汝陳時臬事。罰

蔽殷彝。用其義刑。義殺。勿庸以次汝封。乃汝

盡遜。曰。時敘。惟曰。未有遜事。義。宜也。次。次舍

之次。遜。順也。申

言數陳是法與事。罰斷以殷之常法矣。又慮其泥古而不通。又謂其刑其殺。必察其宜於時者。而後用之。既又慮其趨時而徇已。又謂刑殺不可。以就汝封之意。既又慮其刑殺。雖已當罪。而矜喜之心。乘之。又謂使汝刑殺。盡順於義。雖曰是有次敘。汝當惟謂未有順意之事。蓋矜喜之心。生乃怠惰之心。已。汝惟小起。刑殺之所由不中也。可不戒哉。已。汝惟小子。未其有若汝封之心。朕心朕德。惟乃知者。語辭之不能已也。小子。幼小之稱。言年雖少。而心獨善也。爾心之善。固朕知之。朕心朕德。亦惟爾知之。將言用罰。凡民自得罪。寇攘姦之事。故先發其良心焉。凡民自得罪。寇攘姦。兇殺越人于貨。啓不畏死。罔弗慙。啓音敏。慙。越。顛越也。盤庚云。顛越不恭。啓強慙惡也。自得罪。非為人誘陷以得罪也。凡民自犯罪。為

盜賊姦兇。殺人顛越人。以取財貨。強很亡命者。人無不憎惡之也。用罰而加是人。則人無不服。以其出乎人之同惡。而非即乎吾之私心也。特舉此以明用罰之當罪。王曰。封。元惡大憝。矧惟不孝不友。子弗祗服厥父事。大傷厥考心。于父不能字厥子。乃疾厥子。于弟弗念天顯。乃弗克恭厥兄。兄亦不念鞠于哀。大不友于弟。惟弔兹。不于我政人得罪。天惟與我民彝。大泯亂。曰。乃其速由文王作。罰刑兹無赦。弔音的。大憝。即上文之罔弗。可惡矣。况不孝不友之人。而尤為大惡。而大商之季。禮義不明。人紀廢壞。子不敬事其父。

大傷父心。父不能愛子。乃疾惡其子。是父子相夷也。天顯猶孝。經所謂天明尊卑。顯然之序也。弟不念尊卑之序。而不能敬其兄。兄亦不念父母鞠養之勞。而大不友其弟。是兄弟相賊也。父子兄弟。至於如此。苟不於我為政之人。而得罪焉。則天之與我。民彝必大泯滅。而素亂矣。曰者言如此。則汝其速由文。王作罰。刑此無赦。而懲戒之不可緩也。不率大戛。矧惟外庶子訓人。惟厥正人。越小臣諸節。乃別播敷。造民大譽。弗念弗庸。厥厥君時。乃引惡。惟朕慙已。汝乃其速由茲義。率殺戛。點反。戛。法也。言民之不率教者。固可大寘之。法矣。况外庶子以訓人為職。與庶官之長及小臣之有符節者。乃別布條教。違道干譽。弗念其君。弗用其法。以病君上。是乃長惡於

下。我之所深惡也。臣之不忠如此。刑其可已乎。汝其速由此義。而率以誅戮之。可也。○按上言民不孝不友。則速由文王作罰。刑茲無赦。此言外庶子正人小臣。背上立私。則速由茲義。率殺其曰。刑曰殺。若用法峻急者。蓋殷之臣民。化紂之惡。父子兄弟之無其親。君臣上下之無其義。非繩之以法。示之以威。殷民孰知不孝不義之不可干哉。周禮所謂刑亂國。用重典者。是也。然曰速由文王。曰速由茲義。則其刑其罰。亦仁厚而已矣。亦惟君惟長。不能厥家人。越厥小臣。外正惟威。惟虐。大放王命。乃非德用父也。君長指康叔而言。其家不能訓其臣。惟威惟虐。大廢棄天子之命。乃欲以非德用治。是康叔且不能用上天之矣。亦何以責其臣。汝亦罔不克敬典。乃由裕之。瘝厥君也哉。書經

民惟文王之敬忌。乃裕民曰：我惟有及，則予

一人以懌。

汝罔不能敬守國之常法，由是而有所不忽，忌則有所不敢，期裕其民曰：我惟

有及於文王，則予一人以悅懌矣。此言謹罰

刑，亦曰敬忌云。王曰：封，爽惟民迪吉，康我時

其惟殷先哲王德，用康乂民，作求，矧今民罔

迪，不適，不迪，則罔政在厥邦。此下欲其以德

詩曰：世德作求，言明思夫民當開導之以吉

康，我亦時其惟殷先哲王之德，用以安治其

民，為等匹於商先王也。迪，即迪吉，康之迪，况

今民無導之而不從者，苟不有以導之，則為

無政於國矣。迪，言德而政言刑也。前既嚴之

民，又嚴之臣，又嚴之康叔，此則武王之自嚴

也。王曰：封，予惟不可不監，告汝德之說于罰

之行。今惟民不靜，未戾厥心，迪屢未同，爽惟

天其罰殛我，我其不怨，惟厥罪無在大，亦無

在多。矧曰其尚顯聞于天。戾，止也。又言民不

之很疾，迪之者雖屢，而未能使之止，其心

明，思天其殛罰我，我何敢怨乎？惟民之罪，不

在大，亦不在多。苟為有罪，即在朕躬，况乎

曰：今庶羣腥穢之德，其尚顯聞于天乎？王曰：嗚呼，封，敬哉，無作怨，勿用非謀，非彝，蔽時忱。

丕則敏德，用康乃心，顧乃德，遠乃猷，裕乃以

民寧，不汝瑕殄。此欲其不用罰而用德也。歎

勿用非善之謀。非常之法。惟斷以是誠。大法古人之敏德。用以安汝之心。省汝之德。遠汝之謀。寬裕不迫。以待民之自安。王曰。嗚呼。肆若是。則不汝瑕疵而棄絕矣。

汝小子封。惟命不于常。汝念哉。無我殄享。明

乃服命。高乃聽。用康乂民。肆未詳。惟命不于常。善則得之。不善

則失之。汝其念哉。毋我殄絕所享之國也。明
汝侯國服命。高其聽。不可卑忽我言。用安治。

爾民也。王若曰。往哉。封。勿替敬典。聽朕告汝。乃

以殷民世享而勿廢其所敬之常法聽我所命

其國也。世享對
上文殄享而言

酒誥商受酩酒天下化之妹土商之

封康叔。故作書誥教之云。今文古文皆有。○按吳氏曰。酒誥一書。本是兩

書以其皆爲酒而誥故誤合而爲一
自王若曰明大命于妹邦以下武王

告受故都之書也。自王曰封我西土
棐徂邦君以下。武王告康叔之書也。

書之體爲一人而作則首稱其人爲衆人而作則首稱其衆爲一方而作

則首稱一方爲天下而作則首稱天
下君夷書首稱君夷君陳書首稱君

陳爲一人而作也。甘誓首稱六事之
人。湯誓首稱格汝衆。此爲衆人而作

也。湯誥首稱萬方有衆。大誥首稱大誥多邦。此爲天下而作也。多方書爲

四國而作則首稱四國多士書爲多
士而作則首稱多士今酒誥爲妹邦

而作故首言明大命于姓邦其自爲
一書無疑按吳氏分篇引證固爲明

甚。但既謂專誥，是妹邦不應有乃穆考。文王之語，意酒誥專為妹邦而作。而妹邦在康叔封圻之內，則明大命之責，康叔實任之。故篇首專以妹邦為稱。至中篇始名康叔，以致誥其曰尚克用文王教者，亦申言首章文王誥，是之意，其事則主於妹邦。其書則付之康叔，雖若二篇而實為一書。雖若二事而實相首尾，反復參究，蓋自為書之一體也。

王若曰：明大命于妹邦。妹邦，即詩所謂沫鄉，邦發也。乃穆考文王肇國在西土，厥誥茲庶邦庶士，越少正御事，朝夕曰：祀茲酒。惟天降命肇我民，惟元祀。穆敬也。詩曰：穆穆文王，是穆敬也。上篇言文王明德，則曰

顯考此篇言文王誥，是則曰穆考，言各有當也。或曰：文王世次為穆，亦通。是戒謹也。少正，官之副貳也。文王朝夕勅戒之曰：惟祭祀則用此酒。天始令民作酒者，為大祭祀而已。西土，庶邦遠去商邑，文王誥亦諄諄以酒為戒，則商邑可知矣。文王為西伯，故得誥茲庶邦。天降威，我民用大亂喪德，亦罔非酒惟行。
越小大邦用喪，亦罔非酒惟辜。酒之禍人也。威者，禍亂之成，是亦天爾。箕子言受酗酒，亦曰：天毒降災，正此意也。民之喪德，君之喪邦，皆由於酒。喪德故言辜。文王誥教小子，有正有事。無彝酒。越庶國飲惟祀，德將無醉。小子，少子。血氣未定，尤易縱酒喪德。故文王專誥教之。有正，有官守者有事，有職業者無母同彝，常

也。毋常於酒。其飲惟於祭祀之時。惟曰。我民
然亦必以德將之。無至於醉也。

迪小子。惟土物愛。厥心臧。聰聽祖考之彝訓。

越小大德小子惟一
文王言我民亦常訓導
其子孫惟土物之愛勤

稼穡服田畝。無外慕。則心之所守者正。而善
日生爲子孫者。亦當聰聽其祖父之常訓。不
可以謹酒爲小德。小德大妹土嗣爾股肱純
德小子惟一視之可也

其藝黍稷奔走事厥考厥長。肇牽車牛遠服

賈用孝養厥父母。厥父母慶。自洗腆致用酒。

此武王教妹土之民也。嗣續純大。肇每服事也。言妹土民當嗣續汝四肢之力。無有怠惰。大修農功。服勞田畝。奔走以事其父兄。或敏於貿易。牽車牛遠事賈。以孝養其父母。父母

喜慶。然後可自洗。腆致用酒。洗以致其潔。腆
以致其厚也。薛氏曰。或大修農功。或遠服商
賈。以養父母。父母慶。庶士有正。越庶伯君子。
則汝可以用酒也。

其爾典聽朕教。爾大克羞者。惟君。爾乃飲食。

醉飽不惟曰爾克永觀省作稽中德爾尚克

羞饋祀爾乃自介用逸茲乃允惟王正事之

臣茲亦惟天若元德。永不忘在王家。此武王教妹土

之臣也。伯長也。曰君子者。賢之也。典常也。差養也。言其大能養老也。惟君未詳。不惟曰者。

大言也。介助也。用逸者。用以宴樂也。言爾能
常常反觀內省。使念慮之發。營爲之際。悉稽

乎中正之德而無過不及之差則德全於身而可以交於神明矣如是則庶幾能進饋祀

爾亦可自副而用宴樂也。如此則信為王治。事之臣。如此亦惟天順元德而求不忘。在王。家矣。按上文。父母慶則可飲酒。本欲禁絕其飲。今乃飲酒。羞饋祀。則可飲酒。本欲禁絕其飲。今乃反開其端者。不不禁之禁也。聖人之教。不迫而民從者。此也。孝養羞者。饋祀。皆因其良心之發而利導之。人果能盡此三者。且為王曰。封。成德之士矣。而何憂其酒酒也哉。

我西土。棗徂邦。君御事小子。尚克用文王教。

不腆于酒。故我至于今。克受殷之命。徂往也。輔佐文

王往日之邦。君御事小子也。言文王慈酒之教。其大如此。王曰。封。我聞惟

曰。在昔殷先哲王。迪畏天顯小民。經德秉哲。

自成湯。咸至于帝乙。成王畏相。惟御事厥棗。

有恭。不敢自暇自逸。矧曰其敢崇飲。臣以商君

暇逸者。告康叔也。殷先哲王。湯也。迪畏者。畏之而見於行也。畏天之明命。畏小民之難保。

經其德而不變。所以處已也。秉其哲而不敢。

所以用人也。湯之垂統如此。故自湯至于帝乙。賢聖之君。六七作。雖世代不同。而皆能成

就君德。敬畏輔相。故當時御事之臣。亦皆盡忠輔翼。而有責難之恭。自暇自逸。乎越在外服。侯

逸。猶且不敢。况曰其敢尚飲乎。越在外服。侯

甸。男。衛。邦。伯。越在內服。百僚。庶尹。惟亞。惟服。

宗工。越百姓里居。罔敢湏于酒。不惟不敢。亦

不暇。惟助成王德顯。越尹人祗辟。自御事而

則有侯甸男衛諸侯。與其長伯。在內服。則有百僚庶尹。惟亞惟服。宗工。國中百姓。與夫里

言終
居者亦皆不敢沈湎于酒。不惟不敢，亦不暇。不敢者，有所畏；不暇者，有所勉。惟欲上以助成君德，而使之昭著；下以助尹人祗辟，而使之益不怠耳。成王顧上文成王而言祗辟，顧上文有恭而言呂氏曰：尹人者，百官諸侯之長也。指上文御事而言。我聞亦惟曰：在今後嗣王酣身，厥命罔顯于民，祗保越怨不易。誕惟厥縱淫泆于非彝，用燕喪威儀。民罔不盡傷心。惟荒腆于酒，不惟自息，乃逸。厥心疾很，不克畏死。幸在商邑，越殷國滅無罹。弗惟德馨香祀，登聞于天。誕惟民怨，庶羣自酒。腥聞在上。故天降喪于殷，罔愛于殷。惟

逸天非虐，惟民自速辜。

畫乞力反，很下聖反。羅鄰知反。以商受

荒腆于酒者，告康叔也。後嗣王受也。受沈酣其身，昏迷於政，命令不著於民，其所祗保者，惟在於作怨之事，不肯悛改。大惟縱淫泆于非彝，泰誓所謂奇技淫巧也。燕安也。用安逸而喪其威儀，史記受為酒池肉林，使男女裸而相逐，其威儀之喪如此。此民所以無不痛傷其心，悼國之將亡也。而受方且荒怠益厚于酒，不思自息其逸，力行無度，其心疾很，雖殺身而不敢也。幸在商邑，雖滅國而不憂也。弗事上帝，無馨香之德，以格天。天降喪于殷，羣醕醒穢之德，以聞于上。故上天降喪于殷，無有眷愛之意者，亦惟受縱逸故也。天豈虐殷者，猶曰：先民君臣之通稱也。王曰：封，予不惟若茲多誥。古人有言曰：人無於水監，當於

民監。今惟殷墜厥命。我其可不。大監撫于時。

我不惟如此多言。所以言湯言受。如此其詳者。古人謂人無於水監。水能見人之妍醜而已。當於民監。則其得失可知。今殷民自速辜。既墜厥命矣。我其可不以殷民之失。為大監戒。以撫安。予惟曰。汝劼毖殷獻臣。侯甸男衛。

矧太史友。內史友。越獻臣。百宗工。矧惟爾事。

服休服采。矧惟若疇。圻父薄違。農父若保。宏

父定辟。矧汝剛制于酒。劼丘八反。圻與畿同。力戒謹殷之賢臣。與鄰國之侯甸男衛。使不

力戒謹殷之賢臣。與鄰國之侯甸男衛。使不庶邦。御士同義。殷之賢臣。諸侯固欲知所謹矣。况太史掌六典八法八則。內史掌八柄之

法。汝之所友者。及其賢臣百僚大臣。可不謹於酒乎。太史內史獻臣百宗工。固欲知所謹矣。况爾之所事。服休坐而論道之臣。服采起而作事之臣。可不謹於酒乎。曰友曰事者。國君有所友。有所事也。然盛德有不可友者。故孟子曰。古之人曰。事之云乎。豈曰友之云乎。服休服采。固欲知所謹矣。况爾之疇匹而位三卿者。若圻父。迫逐違命者乎。若農父之順保萬民者。若圻父。迫逐違命者乎。若農父之順乎。皆不可不謹于酒也。圻父。政官司馬也。主封圻。農父。教官司徒也。主農。宏父。事官司空也。主郭地。居民謂之父者。尊之也。先言圻父者。制殷人酒。以政為父。尊之也。圻父。農父。固欲知所謹矣。况汝之身。所以為一國之視效者。可不謹於酒乎。故曰。矧汝剛制于酒。剛制。亦劼毖之意。剛果用力以制之也。此章自遠而近。自卑而尊。等而上之。則欲其自康叔之身始。以是為治。孰能禦之。而况毖於酒德。

也厥或誥曰羣飲汝勿佚盡執拘以歸于周

予其殺羣飲者商民羣聚而飲為姦惡者也

殺者未必殺也猶今法曰當斬者皆具獄以待命不必死也然必立法者欲人畏而不敢

犯也羣飲蓋亦當時之法有羣聚飲酒謀為大姦者其詳不可得而聞矣如今之法有曰

夜聚曉散者皆死罪蓋聚而為妖逆者也使後世不知其詳而徒聞其名凡民夜相過者

輒殺之可乎又惟殷之迪諸臣惟工乃湏于酒勿

庸殺之姑惟教之殷受導迪為惡之諸臣百非羣聚為姦惡者無庸殺之且惟教之有斯明享乃不用我教

辭惟我一人弗恤弗蠲乃事時同于殺有者

之也斯此也指教辭而言享上享下之享言

殷諸臣百工不忘教辭不湏于酒我則明享

之其不用我教辭惟我一人不恤於汝弗王

潔汝事時則同汝于羣飲誅殺之罪矣

曰封汝典聽朕瑟勿辯乃司民湏于酒辯治

司有司也即上文諸臣百工之類言康叔不

治其諸臣百工之湏酒則民之湏酒者不可

禁矣

梓材亦武王誥康叔之書諭以治國

之用而篇中有梓材二字比稽田作

室為雅故以為簡編之別非有他義

也今古文皆有一○按此篇文多不

類自今王惟曰以下若人臣進戒之

辭以書例推之曰今王惟曰者猶洛

誥之今王即命曰也肆王惟德用者

猶名誥之肆惟王其疾敬德王其德
之用也。已若茲監者。猶無逸嗣王其
監于茲也。惟王子子孫。孫永保民者。
猶名誥。惟王受命。無疆。惟休也。反覆
參考。與周公名公進戒之言。若出一
口。意者。此篇得於簡編。斷爛之中。文
既不全。而進戒。爛簡。有用。明德之語。
編書者。以與罔厲殺人等意。合又武
王之誥。有曰。王曰。監云者。遂以爲文意
相屬。編次其後。而不知前之所謂王
者。指先王而言。非若今王之爲。自稱
也。後之所謂監者。乃監視之監。而非
啓監之監也。其非命康叔之書。亦明
矣。讀書者。優游涵泳。沈潛反覆。繹其
文義。審其語脉。一篇之中。前則尊諭
早之辭。後則臣告君之語。蓋有不可
得而強合者矣。

王曰。封以厥庶民。暨厥臣。達大家。以厥臣達

王。惟邦君。得大家。巨室也。孟子曰。爲政不難。不

家也。以厥庶民。暨厥臣。達大家。則下之情無

不通矣。以厥臣。達王。則上之情無不通矣。王

言臣而不言民者。率土之濱。莫非王臣也。邦

君上有天子。下有大家。能通上下之情。而使

之無間者。汝若恒越曰。我有師師。司徒司馬

司空尹旅曰。予罔厲殺人。亦厥君先敬勞。肆

徂厥敬勞。肆往姦宄。殺人歷人。宥。肆亦見厥

君事。戕敗人宥。尹恒。常也。師師。以官師爲師也。
勞。恭敬勞來也。但。正官之長。旅。衆大夫也。敬
所謂知情藏匿資給也。戕敗者。毀傷四肢面

目。漢律所謂瘡也。王啓監厥亂爲民。曰。無胥

戕。無胥虐。至于敬寡。至于屬婦。合由以容。王

其效邦君越御事。厥命曷以引養引恬。自古

王若茲。監罔攸辟。監三監內之民。當時亦謂之

監。故武王以先王啓監意而告之也。言王者

所以開置監國者。其治本爲民而已。其命監

之辭。蓋曰。無相與戎殺其民。無相與虐害其

民。人之寡弱者。則哀敬之。使不失其所。婦之

窮獨者。則聯屬之。使有所歸。保合其民。率由

是而容蓄之也。且王所以責效邦君御事者。

其命何以哉。亦惟欲其引掖斯民於生養安

全之地而已。自古王者之命。監若此。汝今爲

監。其無所用乎。刑惟曰。若稽田既勤。敷菑惟

辟。以戕虐人可也。惟曰。若稽田既勤。敷菑惟

其陳修爲厥疆畎。若作室家。既勤垣墉。惟其

塗墍茨。若作梓材。既勤樸斲。惟其塗丹雘。奇

寄反。雘屋郭反。○稽治也。敷菑。廣去草棘也。

疆畔也。畎。通水渠也。塗墍。泥飾也。茨。蓋也。梓

良材。可爲器者。雘。采色之名。敷菑。以喻除惡

垣墉。以喻立國。樸斲。以喻制度。武王之所已

爲也。疆畎。以成終云爾。今王惟曰。先王既勤

用明德。懷爲夾。庶邦享。作兄弟。方來。亦既用

明德。后式典集。庶邦丕享。夾音協。○先王文

懷遠爲近也。兄弟言友愛也。泰誓曰。友邦冢

也。此章以後若臣下進皇天既付中國民越
戒之辭疑簡脫誤於此皇天既付中國民越
厥疆土于先王民及其疆土于先王也肆王
惟德用和懌先後迷民用懌先王受命也肆今
用用明德也和懌和悅之也先後勞來之也
迷民迷惑染惡之民也命天命也用慰悅先
王命者也受已若茲監惟曰欲至于萬年惟王
子子孫孫永保民已語辭監視也此人臣所
自古王若茲監罔攸辟之言而編書者誤以
監為句讀而爛簡適有已若茲監之語以為
語意相類合為一篇而不知其句讀之本不
同文義之本不類也孔氏依阿其說於篇意
無所發明王氏謂成王自言必稱王者以觀
禮考之天子以正遏諸侯則稱王亦強釋難
通獨吳氏以為誤簡者為得之但謂王
啓監以下即非武王之誥則未必然也





